郎溪县水环境保护规划

（报批稿）

郎溪县河长制办公室

二〇一八年六月

《郎溪县水环境保护规划》编制

责　任　表

牵 头 单 位	郎溪县河长制办公室		
编 制 单 位：	浙江大学		
项目负责人：	王飞儿		
参 加 人 员：	席青松	梁新强	楼莉萍
	姚　灿	王　林	郑思远
	秦智雅	闫大伟	叶真男
	嵇灵烨		
审　　核：	徐向阳		

前 言

水是生命之源，是人类生存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是基础性的自然资源、战略性的经济资源。2015 年国家颁布了《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十条），指出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按照“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原则，强化源头控制、水陆统筹、河海兼顾，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2016 年国家发布了《“十三五”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方案》，推进水资源消耗双控行动实施，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水资源。十九大报告提出了生态文明建设乃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要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快水污染防治，为人民提供优质的生态产品。

郎溪县境内水系纵横、上下交叉，境内有水阳江水系和太湖水系两大水系。近年来随着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以及人口的不断增长，水资源水环境矛盾日益突出。一方面，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对水资源水环境的需求不断加强；另一方面，日益频繁的人类活动给水生态系统带来了巨大压力，引发了一系列的水生态环境问题。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幸福美丽郎溪的目标，郎溪县人民政府提出统筹考虑全县水资源水环境建设，以改善水环境质量、维护人体健康和保障区域生态安全为根本，以水资源利用上线水环境质量底线为准则，组织编制《郎溪县水环境保护规划》，以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相协调，保障经济社会长期平稳较快发展，打造美丽幸福郎溪。

本次规划以2017年为基准年，规划实施期限为2018-2025年。规划紧紧围绕郎溪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水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要求，构建了水生态空间管制、水资源优化配置、水环境污染防治、水景观与水文化建设的“五水共建”框架体系，提出近期、远期治理目标和总体布局，制定了“五水共建”的主要任务和管理措施，并对近期实施的重点项目进行了安排，同时提出了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目 录

第一章　现实基础 1
一、水资源水环境现状分析 1
二、水资源水环境建设成效 2
三、水资源水环境问题剖析 3
第二章　规划目标 7
一、指导思想 7
二、规划目标 7
三、“五水共建”框架体系 9
第三章　水资源保护 10
一、优化水资源总体布局 10
二、推进水资源合理配置 13
三、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 17
第四章　水环境整治 19
一、开展分区分类管控 19
二、严格排放总量控制 24
三、强化源头污染防治 25
四、推进重点区域整治 30
五、提升环境监管能力 32

第五章　水生态修复 36

一、水生态空间管制 36

二、水系完整性维护 39

三、水生态健康修复 40

第六章　水景观和水文化建设 43

一、水景观建设 43

二、水文化培育 47

第七章　规划保障措施 50

一、加强领导组织 50

二、健全考核机制 50

三、拓宽资金渠道 51

四、深化规划执行 52

五、强化科技支撑 52

六、加强宣传教育 53

附表 1　郎溪县饮用水水源及其保护区划分方案 55

附表 2　重点工程汇总表 58

第一章　现实基础

一、水资源水环境现状分析

（一）水资源利用现状

郎溪县本地水资源丰枯变化悬殊，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约 5.19 亿 m^3，本地水资源多年平均可利用量为 3.26 亿 m^3，总入境水量为 11.05 亿 m^3，地表水开发利用率为 32.76%。2016 年郎溪县用水总量为 2.308 亿 m^3，其中农田灌溉用水、工业用水、生活用水量占总用水量的比例分别为 71.8%、16.4%、6.3%。全县用水消耗量约 1.217 亿 m^3，县地表水资源消耗率为 53.3%，低于 2016 年宣城市的耗水率 56%。

2016 年郎溪万元 GDP 用水量为 175.9m^3/万元，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 52.4m^3/万元，城镇人口和农村人口人均用水量分别为 139L/人 d 和 102L/人 d；而农业灌溉定额属于全国中等偏上水平。

（二）水环境质量现状

近两年的监测数据显示，郎溪县老郎川河、新郎川河、梅溧河、城区河湖、南漪湖等河湖存在不同程度的超标现象，其中梅溧河有机污染严重，城区河湖呈现氮磷有机复合污染，老郎川河、新郎川河及南漪湖受来水影响氮磷不能达到功能区要求。从水质变化趋势来看，郎溪县水环境恶化的趋势已逐步得到控制，尤其新、老郎川河水质改善尤为明显，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比例逐年下降，并以III类水质为主。

郎溪县县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龙须湖水库水质均能达到功能区要求，其他水库氮磷超标现象较为普遍。天子门水库、红旗水库、郎源水

库及荡南湖等水库个别月份出现总氮和总磷超标现象，而梅丰水库、独山水库等其他饮用水水源也出现个别指标的超标现象，主要超标指标为总氮、总磷、化学需氧量、挥发酚等。龙须湖、天子门水库、红旗水库、郎源水库及荡南湖2016年的富营养化综合营养状态指数在34.6~46.4之间，均属于中营养水平。

（三）水污染源现状

根据污染源调查郎溪县生活污染是水环境主要污染来源，生活污染排放的COD和NH_3-N对水体的贡献比例达52.18%和52.03%，城乡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欠缺和出水标准低是主要原因；而农业污染则是总磷污染负荷的最大贡献者，占比高达73.78%，目前畜禽养殖和农业面源污染尚未全面开展治理；工业污染源COD和NH_3-N的污染负荷比为26.66%和23.54%，其中化纤纺织染整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加工、酒类制造等行业的废水排放贡献最大。

此外，跨界污染也是郎溪水体主要污染来源。2014-2016年通过无量溪汇入老郎川河的COD、氨氮、总磷的平均超标污染负荷输入量分别为7987.98 t/a、298.34t/a、72.75 t/a，通过桐汭河汇入新郎川河的COD、总磷的平均超标污染负荷输入量分别为1878 t/a、75.33 t/a，大量超标负荷的输入，致使新、老郎川河这两条郎溪最主要河流的环境容量受到挤压，影响水体的自净能力，导致新、老郎川河的水质改善极为艰难。

二、水资源水环境建设成效

（一）治理规划体系逐步完善

近年来，郎溪县相继编制了《安徽省郎溪县水资源综合规划》、《郎

溪县“十三五”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规划》、《郎溪县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等系统性治理规划或方案，针对老郎川河、新郎川河、梅溧河和南漪湖编制达标方案，并不断推进河长制，完成 13 个河（湖、库）的“一河（湖、库）一策”实施方案，明确了在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水环境监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及水污染治理的方向、重点以及措施。

（二）“河长制”推进进展顺利

随着国家、省、市“河长制”工作的推进，郎溪县于 2017 年 3 月启动河长制工作，印发了《郎溪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确立了《郎溪县县级河长会议制度（试行）》、《郎溪县河长制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等六项制度。成立了郎溪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并建立县、乡镇、村三级河长队伍，河长巡查、河长制工作督查及其他专项治理行动进展顺利。

（三）污染防治力度持续加强

围绕着“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水环境治理目标，郎溪近年来持续增强水环境污染的防治力度，工业污染防治以落后产能淘汰、“双随机”检查和“绿剑行动”、入河口排查及其他培训为主，农业污染防治以畜禽养殖污染为重点，而生活污染治理则以建成区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为重点，齐头并进，全面加强对各类污染的治理。

三、水资源水环境问题剖析

（一）水资源开发利用

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由于本地水资源丰枯变化悬殊，再加上缺乏有效地拦蓄水工程，水资源短缺，干旱时有发生。郎溪县多年地表水资

源量为 5.19 亿 m^3，人均水资源占有量约 1717m^3，低于宣城市人均水资源占有量 3182m^3。郎溪目前还处于快速发展期，未来 10-15 年其经济仍将保较快速度发展，经济发展以及城镇化发展带来的人口聚集给区域供水造成一定的压力，加之郎溪目前老郎川河、新郎川河、梅溧河等重要河流的水污染现象普遍存在，水功能受到影响，县域水资源供给矛盾将进一步加深。

水资源利用效率偏低。尽管近年来郎溪县在工业生产中积极推广清洁生产发展循环经济，农业生产中不断优化农业种植结构并推广节水灌溉方式，但生产用水指标较周边省份偏低，水资源利用效率亟待进一步提升。根据各水资源公报，2016 年郎溪县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 52.4m^3/万元,略高于全国 52.8 m^3/万元的平均水平,但与邻省江苏 41.2 m^3/万元、浙江 26.9 m^3/万元的水平尚有较大的差距; 而农田灌溉有效利用效率系数为 0.51，低于全国 0.542 的平均水平。

水域岸线侵占现象多。县域水域岸线侵占现象多，岸线分区管控措施难落实。目前，郎溪县新郎川河、南漪湖、飞鲤河等重要河湖的水域岸线侵占现象较为明显，如新郎川河入南漪湖湖口的光伏发电工程侵占湖区岸线影响湖滨湿地功能，新、老郎川河存在河道采砂破坏水体底栖环境，飞鲤河部分河岸被农民翻耕造成河堤坍塌及水土流失等问题，破坏水生态环境，影响水环境功能。

（二）水环境污染防治

流域水质不能稳定达标。县域内主要河道不同程度存在超标现象。其中梅溧河有机污染严重，呈劣V类水；老郎川河受上游来水影响，狮子口断面氨氮出现超标现象，而受城区水质影响，老大桥总磷超标。城

区河湖水质相对较差，呈现氮磷有机复合污染，大部分河道呈劣V类水，部分属黑臭河道；南漪湖近几年水质略有下降，氮磷不能达到功能要求。

各类污染亟待治理。郎溪县生活污染治理由于基础设施建设不足，导致生活污染源未得到有效治理；同时农业面源未得到足够重视，作为传统的畜禽养殖大区，畜禽养殖数量大，部分乡镇养殖容量已经超过土壤承载力，养殖粪便处理不当或处理率不高加剧了水体污染。虽然郎溪工业企业数量较少，但仍有部门企业存在污水超标排放现象，工业废水污染治理不彻底。此外，底泥、船舶污染等内源污染也是郎溪水环境整体不乐观的重要影响因素。

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区域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滞后，老城区及各乡镇建成区污水管网覆盖率不足、管网老旧破损、污雨分流不彻底、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待提高以及污水处理能力与实际需求不匹配等问题亟待解决；农村地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尚处于建设阶段，个别村落已建分散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因无管网接入或无专人管理等因素不能正常运行，农村生活污水未经处理或经简单处理后，直接排入水环境。

跨界污染问题长期存在。广德县无量溪和桐汭河是郎溪县重要来水，但来水带入的超标污染负荷也是影响郎溪水环境质量的重要因素之一。根据污染负荷分析，仅无量溪和桐汭河入境的 COD 与 TP 数量超过郎溪境内各类污染源排放的COD和TP总量，成为COD和TP的主要贡献者，严重挤压境内水环境容量。

（三）水环境监督管理

水环境监测网络不完善。根据郎溪目前水环境监测断面设置情况，监测网络已经覆盖老郎川河、新郎川河、南漪湖、龙须湖水库等重要水域，但仍然存在监测网络不完善的问题。飞鲤河、胥河等河流尚未监测

断面，新郎川河、老郎川河、永丰河等入南漪湖支流缺乏入湖口监测断面，水环境质量的监管能力相对较弱；老郎川河、新郎川河及钟桥河等入河排污口缺乏在线监测系统，排污口管理水平不高。此外，水环境监管事多繁杂，与郎溪目前监管队伍人才紧缺、硬件设施不足之间的矛盾逐步凸显，监管水平难以支撑区域污染防治的要求。

环境整治缺乏长效管理。“河长制”的实施推进了郎溪水环境污染防治工作，也提升了公众对水环境保护的力度。但目前郎溪水环境整治的长效管理机制还不健全，管理队伍薄弱、缺乏资金保障、部门联动不足、执法力度不够等情况尚未解决，加之环境监管的难度加大，许多污染整治出现一定的反弹现象，水环境治理成效的保持难以保障。

公众环境保护意识欠缺。尽管近年来公众环保意识有所提升，但环境污染现象屡见不鲜。部分企业环保措施落实不到位，污染物偷排漏排时有发生，居民生活污水直排、生活垃圾随意倾倒的现象随处可见，企业环境保护的强制性和自觉性有待加强，居民低碳环保的生活方式与行为习惯有待强化。

第二章　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为指导，以改善水环境质量、维护人体健康和保障区域生态安全为根本，紧紧围绕郎溪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要求，以水生态空间管制、水资源优化配置、水环境污染防治为重点，坚持问题导向的方针，强化用水需求和用水过程管理，创新水环境保护思路和方法，综合施策，构建资源节约利用、污染严格控制、水体有序流动、生态良性循环的水生态环境保护体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相协调，保障经济社会长期平稳较快发展，打造美丽幸福郎溪。

二、规划目标

（一）规划总体目标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整治，落实水生态文明战略决策，强化“水环境质量底线水资源利用上线”的刚性约束，全面实施以水资源节约、水环境保护、水生态修复、水景观塑造和水文化培育等为核心的“五水共建”战略。至规划期末，水资源保护和河湖健康保障体系全面建成，全县水环境质量全面改善，水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最终建成人水和谐的美丽郎溪。

（二）规划阶段目标

近期目标（2018-2020 年）：至 2020 年，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全面完成，主要污染物增量得到有效控制；在上游来水稳定改善

的基础上，主要河流水质明显改善，基本达到水功能区要求；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改善率显著提升；垃圾河、黑臭河全面消除；以河长制为核心的水资源水环境管控体系全面建立，全县水生态环境状况明显改善。

远期目标（2021-2025 年）：到 2025 年，水资源总量、用水效率及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等“三条红线”控制为核心的水资源管理体系全面建立，水安全保障能力、水资源供给能力、水环境保护能力、水生态保护与修复能力明显提升，郎溪特色水文化得到有效保护和发展，水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人水和谐的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基本建成，“碧水清流、人水和谐、美丽郎溪”的美好愿景全面实现。

（三）规划指标体系

根据规划区域经济特色、社会发展水平、环境现状及发展趋势，经综合分析后确定各项分指标的控制水平，具体目标见表 2-1。

表 2-1　郎溪县水环境保护规划目标

指标类型	具体指标	单位	2016 年	2020 年	2025 年
水资源	用水总量	亿 m^3	2.308	≤2.216	≤2.61
	万元 GDP 用水量	m^3/万元	175.9	≤126.8	≤95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m^3/万元	52.4	≤35.1	≤30
	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1	≥0.52	≥0.55
	供水管网漏损率	%	25	≤12	≤8
	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率	%	0	≥10	≥30
水环境	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	100	100	100
	区域地表水水质优良率	%	57.1	≥83.3	≥90
	黑臭水体治理率	%	未消除	基本消除	全面消除
水治理	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	%	-	≥85	100
	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	70	≥85	≥90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	%	-	≥50	≥70

	化肥施用强度(折纯)	kg/ha	807	≤760	≤600
	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	%	85	≥90	≥95
水生态	水土流失治理率	%	-	≥80	≥90
	水域岸线划定率	%	-	≥80	100
	水面保有率	%	6.3	≥6.45	≥7.0
水管理	水质自动监测站	座	0	5	≥8
	河长制制度健全性	-	初步建立	健全	健全
	公众对水环境满意度	%	-	≥70	≥85

三、“五水共建”框架体系

郎溪县水资源环境保护建设体系以水生态文明建设为核心，统筹山水林湖田草生命共同体，从“保、治、修、建、育”五个方面开展郎溪的“五水共建”，即优化资源配置，集约水资源利用（**保**）；强化分区管控，推进水环境治理（**治**）；加大生态修复，保障水生态安全（**修**）；重塑水系格局，推进水景观打造（**建**）；培育和谐理念，彰显水文化特色（**育**）。具体见图 2-1。



图 2-1 郎溪县“五水共建”框架体系

第三章　水资源保护

一、优化水资源总体布局

（一）优化水资源保护格局

结合郎溪县城镇体系规划、产业布局和郎溪县生态保护红线，根据全县水资源分区及保护现状，确立“二核、四轴、多源”的水资源保护总体布局（附图 6）。

水资源保护格局：

二核：即南漪湖与城区河湖。规划期内控制两核重要汇入水体污染物总量控制，推进污染治理和水质改善。

四轴：指“老郎川河”、“新郎川河”、“钟桥河”、“长溪河”四位一体的轴线，既是郎溪县的生态走廊，又是产业走廊，也是水资源主通道。重视对这四条轴线的生态基流保障和水生态保护修复，并沿轴线向主要支流推进。

多源：指多个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龙须湖水库、天子门水库、红旗水库、梅红水库、郎源水库、岗丰水库、一里村水库、杨村水库、独山水库、永宁湖、荡南湖水库及高草湖水库等 12 个饮用水水源地。水源地是饮用水安全命脉，必须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严格按照饮用水源保护区要求开展保护工作。

（二）落实水资源保护对策

在开展“点”、“轴”和“源”水资源保护工作的基础上，注重“面”的建设，带动郎溪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整体协调发展，夯实水资源保护工作基础，保障水资源和水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以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支撑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1、水源保障

构建“龙须湖与天子门两座水库联网供水、其余多处水源地统一配置”的水源保障格局，规划期以龙须湖、天子门、塘埂头、郎源、梅红、杨村、独山等中小型水库及永宁湖为主，地下水为补充，建立以集中式供水水源和应急备用水源等互联互调、安全可靠的水源系统，并分两个阶段实施水资源保障战略

第一阶段(2018-2020 年): 提高扩建郎源水库等水源地，提高地表水利用率。逐步实现城区主要依靠龙须湖、郎源水库供水、天子门水库联合供水，各乡镇依靠当地水源的城乡水源保障布局。现有的应急水源地由县政府统一管理调度，作为城市的备用水源，兼顾当地供水。

第二阶段(2020 年之后): 进一步健全现有水源体系，提升全县水源抗风险能力，拥有多种补源通道和灵活的调度能力，实现城乡水源保障的合理布局，实现宜居的水生态环境。

2、水量保障

推进老郎川河蓄水工程、新郎川河蓄水工程、长溪河蓄水工程等工程，通过修建闸、坝，提高河道水位，增加蓄水量。提高郎溪对过境水的拦截能力。

充分利用当地雨洪水资源，提高连续干旱和特殊干旱年的地下水供水能力，同时建立应急备用水源，包括郎源水库、天子门水库、土桥~赤土沟水库备用水源地、南漪湖、荡南湖以及地下水应急备用水源。

针对重要控制断面提出河道内生态基流、湖泊湿地适宜生态水位要求，制定生态需水保障方案，通过水工程调度、引水减污、疏浚清淤等工程措施，增加水体生态需水量，提高水环境容量和水体自净能力。

3、水质保障

建设宜居城市，实现“水清、岸绿、亲水、怡人”的河湖水环境，维持河流的健康生命。全县形成“一个城区水系、三片生态水网（北部梅溧河水系，中部郎川河水系，南部河网水系）、多处湖泊湿地星罗棋布”的水环境格局。

城区水系：以水系连通优化、水生态基流保障、黑臭河整治为重点推进各项工作，创建宜居的水生态环境。

南部山区河系：构筑“生态修复、生态治理、生态保护”三道防线，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

中部郎川河水系：按照统筹协调和突出重点的原则，协调各行业、区域规划，通过溯源治污、点线面结合加大污染源治理力度，禁止污染水体的生产、生活行为，同时强化上游来水水质的控制。

北部梅溧河水系：优化入河排污口，强化水污染综合治理，推进面源及内源污染治理，开展水生态修复，保障出境水质。

4、地下水保护

对地下水超采的区域，通过节约用水、水资源合理配置和联合调度等措施，逐步压缩地下水开采量，实现地下水的补排平衡，修复与保护地下水；对地下水遭到污染的区域，要控制污染源，加强保护与治理修复，根据水质状况和用水户的使用要求，合理安排开发利用；对有一定开采潜力和开发利用需求的区域，要合理开采地下水，科学确定地下水开发利用规模；深层承压水主要作为战略储备水源和部分分散的生活用水水源，规划期内不能新增开采量，已开采且造成环境地质问题或导致地下水状况发生恶化的区域，要压缩开采量。

二、推进水资源合理配置

（一）优化水资源配置

根据水资源的承载力合理调整产业结构和经济布局，统筹安排生活、生产及生态用水，优先保证城乡居民生活用水，有序安排生产用水，保证基本生态用水，实现水资源的高效持续利用。规划期间各水平年各行业水资源配置比例如图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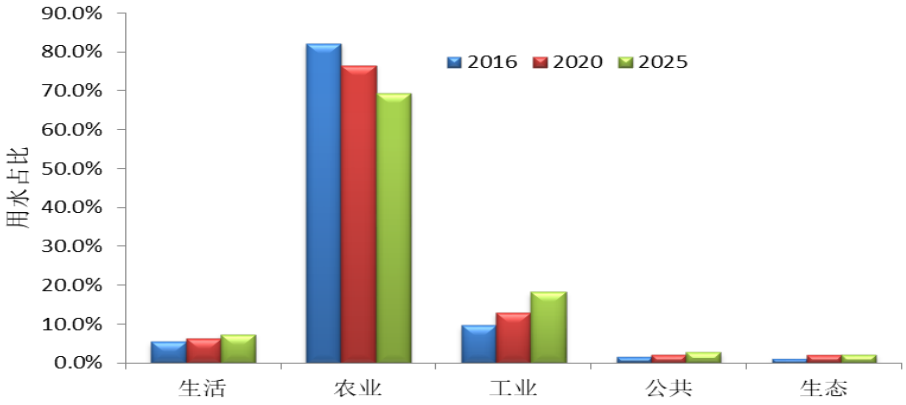


图 3-1　不同年份各行业用水配置比例图

1、生活及城镇公共用水

生活及城镇公共用水以城镇自来水厂为单位进行配置，水源以龙须湖水库、天子门水库、塘埂头水库、郎源水库、独山水库、岗丰水库、梅红水库、杨村水库及永宁湖为主，地下水为辅的生活用水配置格局。规划年各水厂供水配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各乡镇规划生活及三产供水情况统计表

水源	水厂名称	水厂规模（万 m^3/d）		供水范围	供水量（万 m^3）		备注
		2020 年	2025 年		2020 年	2025 年	
龙须湖水库	县第一水厂	2.0	2.0	建平镇	358	450	保留
郎源水库	县第二水厂	3.0	3.0		365	540	新建
	涛源水厂	2.0	2.0	涛城镇	180	300	扩建
独山水库	凌笪水厂	0.5	0.5	凌笪乡	99	99	保留
岗丰水库	岗南水厂	0.2	0.2		16	37	保留

梅红、梅丰水库	梅红水厂	1.0	1.0	梅渚镇	190	220	改建
杨村水库	福根水厂	1.0	1.0	新发镇	104	104	扩建
永宁湖					91	120	
天子门水库	姚村水厂	0.5	0.5	姚村乡	95	100	扩建
	十字水厂	1.5	2.0	十字镇	365	365	扩建
塘埂头水库	飞毕联合水厂	1.0	1.5	飞鲤镇	199	236	新建
				毕桥镇	97	116	
地下水		姚村乡、凌笪乡、十字镇			0	34	0

2、农业用水

根据各分区农业分布情况，通过山塘整治、新（改）建泵站和涵闸等，增加供水量，在新、老郎川河新建拦水坝，有效拦蓄过境水量，形成以蓄水、引水、提水为主，港口湾水库灌区调水及中水利用为辅的农业用水配置格局。

3、工业用水

郎溪县工业主要由自来水厂供给，近期部分水厂与生活用水水厂合用，远期基本实现独立供水，用水水源包括钟桥水库、钟桥河、郎源水库、胥河、南漪湖、荡南湖及港口湾水库调水等。各乡镇规划工业供水情况见表 3-2。

表 3-2　各乡镇规划工业用水供水情况统计表

水源	水厂名称	水厂规模（万 m^3/d）		供水范围	供水量（万 m^3）		备注
		2020 年	2025 年		2020 年	2025 年	
钟桥水库	钟桥水厂	7.0	7.0	建平镇	1310	1500	新建
				凌笪乡	409	409	
钟桥河					299	558	
郎源水库	涛源水厂	2.0	2.0	涛城镇	312	350	扩建
胥河	梅渚水厂	2.0	2.5	梅渚镇	519	657	新建
荡南湖	涧西水厂	2.0	2.5	新发镇	526	654	扩建
天子门水库	姚村水厂	0.5	0.5	姚村乡	10	13	扩建
南漪湖	飞毕第二水厂	0.5	0.5	飞鲤镇	40	50	新建
				毕桥镇	34	44	
港口湾水库调配	经都产业园水厂	3.5	4.0	十字镇	273	451	扩建
					400	400	

4、生态用水

2020、2025 年全县生态用水量分别为 528 万 m^3、588 万 m^3，其中，建平、十字、梅渚等乡镇建有污水处理厂，可进行中水回用，作为 3 个乡镇生态用水；其他 6 个乡镇生态用水通过塘坝蓄水、河湖引提水供给。

（二）提升水资源保障

1、生活用水保障

改、扩建现有水库，尽可能增加蓄水量。规划近期扩建现有郎源水库为中型水库，总库容由 947 万 m^3 扩大至 1672 万 m^3，相应的兴利库容由 335 万 m^3 扩大至 1235 万 m^3，以生活用水为主，兼顾二、三产业用水，在保证涛城镇用水的同时，与龙须湖水库连通，为县城（含经济开发区）增加生活水源。远期新建土桥~赤土沟水库水源地，增加供水量约 90 万 m^3。

2、工业用水保障

加快工业用水独立供水系统建设，规划考虑通过管网延伸，新建、改建水厂，主要取用南漪湖、荡南湖和胥河、钟桥河水源；通过水系连通，由永宁湖、荡南湖储备流域汛期弃水，提高雨洪资源利用率。近期新建钟桥水库（总库容 927 万 m^3），发挥“蓄丰补枯”的作用，为梅渚镇、县城及开发区提供工业用水。远期完善荡南湖水源地，新建钟桥水库~永宁湖~荡南湖连通控制工程，提高工业用水保障率。

3、农业用水保障

现有农业用水主要为蓄、引、提水量，低山高岗地区水量缺乏。规划对现有供水工程除险加固、改（扩）建，充分发挥其供水工程潜力的基础上，新建、扩建小型水库增加蓄水量，沿河新建水坝、水闸、泵站增加引提水量，根据现有规划安排，配套建设港口湾水库灌区。近期新

建丁字庙、团山、老安冲、晏家冲、丁家冲、九道河、青年、诗文及茶厂等 9 座小型水库；新建老郎川橡胶坝，在干旱年份拦蓄部分老郎川河上游来水供两岸工农业生产及河道内生态用水；根据各区域条件，推进塘坝、堰坝、水闸、灌溉站等设施新建、加固及扩建工程。远期新建新郎川河竹山嘴拦河坝，解决南丰圩和涛城镇保丰圩的农田自流灌溉和提水引水水源问题，同时为中斗闸上建设“星斗水电站”提供水源保证；在钟桥水库建设完成后，在钟桥河河口新建吼儿桥闸，作为钟桥水库的重要调节工程，通过与钟桥水库的联合调度，发挥挡洪蓄水作用，增加两岸水资源可利用量；新建赤土沟、长乐、张家、乌塘、花香嘴、戴杨、桃园冲、高塘冲等 8 座小型水库；同时进一步推进塘坝、堰坝、水闸、灌溉站等设施建设与维护。

4、生态用水保障

优化县域范围内的水资源配置，保障主干河流生态基流。对于永丰河、长溪河、钟桥河、梅溧河等上游有水库的河流，考虑水库放水保证生态水量；新建水利设施（滚水坝、挡水闸等）保证生态需水量及生态景观水位；对县城污水处理厂尾水进行深度处理，补充城区河道用水，激活城区河道水系；新建梧桐湖湿地系统，作为“海绵”调蓄河道水量，调控老郎川河和城区河湖生态水位。

5、应急备用水源

加快建设应急饮用水水源体系和备用水源工程，切实提高政府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水源地突发事件的能力。应急备用水源主要为郎源水库、天子门水库、土桥~赤土沟水库备用水源、南漪湖、荡南湖 6 个湖库以及部分地下水应急备用水源。当水源发生突发事故不能正常供水时，尽快

排空污染水源，及时启动备用水源供水，备用水源的启用基本按照“先湖库供水后地下水供水”的原则。

三、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

（一）加快农业节水建设

全面推广农业综合节水措施，优化农业种植结构，稳定粮食生产，高效发展经济作物生产，合理利用多种水源，推进水资源优化配置；重点推进塘埂头灌区和天子门灌区等中小型灌区续建与节水改造，推广喷灌、滴灌等灌溉方式，改善农业用水低效问题，提高田间用水效率；加快完善供水计量设施建设，促进对中小型灌区的灌溉模式、供水条件、供水水量等实行精细化管理，提高农业供水效率；同时，推广水肥一体化喷灌等节水增效技术，发展养殖业节水技术，提高养殖业用水效率。近期重点为渠系配套改造、增加节水灌溉面积及推广农业节水灌溉节水，减少农业面源污染；远期注重农业用水管理，制定合理的农业用水水价政策。

（二）强化工业节水建设

优化产业结构，引导水资源利用向高效率、高效益、低排放、低污染利用方向发展，推动高耗水行业集中入园，合理产业布局；加快化工、纺织、食品等高水耗行业节水改造，倡导循环用水，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强化工业企业用水管理，合理推进用水总量控制、用水定额管理等，合理制定水价政策和工业积水激励机制，运用经济手段促进工业企业自主节水；开展“百家企业节水行动”，争取至2020年建成5家以上

市级节水型企业 5 家以上，以经都产业园为重点，推进园区水资源循环化改造。

（三）推广生活节水措施

制定和实施供水管网改造技术方案，加快老旧供水管网改造，规划至 2020 年，全县供水管网漏损率达到 12%；至 2025 年，漏损率控制在 8%之内；积极组织开展节水器具和节水产品的推广和普及工作，开展用水计量设备及节水型卫生洁具安装，规划 2020 年提高节水型器具普及率达 90%以上；大力推广绿色建筑，试点开展大型建筑的中水和雨水回用工程；推进餐饮、宾馆、娱乐等服务型行业节水改造和学校、机关等节水型单位创建工作；大力加强节水宣传工作，不断提高全民节水意识。

第四章　水环境整治

一、开展分区分类管控

（一）水污染控制分区

水污染控制分区主要采用定性方法进行划分，本次规划坚持水系特征与行政区边界有机结合、完整性、以水定陆及可操作性等原则，将郎溪全县划分为三片水系、23 个控制单元，具体见表 4-1。

片区层面重点把握区域水生态保护格局，明确各区域主要生态功能和保护要求；控制单元重点落实水污染防治目标、任务措施、工程项目等环境治理与管理措施。控制单元中的水质断面以河长制目标责任书确定的断面为依据。

表 4-1　郎溪县水污染防治控制分区

水系分区	水污染防治控制单元	编号
郎川河北部区	胥河梅渚控制单元	I-1
	梅溧河梅渚控制单元	I-2
	钟桥河凌笪控制单元	I-3
	钟桥河开发区控制单元	I-4
	钟桥河建平新发控制单元	I-5
	龙须湖流域控制单元	I-6
	老郎川河涛城控制单元	I-7
	老郎川河建平控制单元	I-8
	城区水系控制单元	I-9
	新郎川河连接河控制单元	I-10
	新郎川河建平控制单元	I-11
郎川河南部区	飞鲤河十字控制单元	II-1
	天子门湖库区控制单元	II-2

	长溪河十字控制单元	II-3
	永丰河姚村控制单元	II-4
	毕桥河十字控制单元	II-5
南漪河东部区	荡南湖新发控制单元	III-1
	老郎川河新发飞鲤控制单元	III-2
	新郎川河飞鲤控制单元	III-3
	飞鲤河飞鲤控制单元	III-4
	长溪河十字毕桥控制单元	III-5
	长溪河毕桥控制单元	III-6
	南漪湖控制单元	III-7

（二）分区管控要求

根据区域控制单元水污染状况、水环境改善需求和水环境风险水平，将各控制单元分为重点控制单元（15 个）和一般控制单元（8 个），并将 15 个重点控制单元分为水质维护型、水质改善型和风险防范型 3 种类型（具体见附图 5），实施分类管控，制定差异化的水污染防治综合治理方案。

● **水质维护型单元：**对 7 个现状水质较好的优先控制单元，按照“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加大水环境保护力度，重点实施水源涵养、湿地建设、河岸带生态阻隔等综合治理工程，维护良好水环境质量。

● **水质改善型单元：**对 6 个现状水质较差的优先控制单元，承担重点区域总量减排和水质改善的主要任务，采取综合性的治理措施，强化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大幅削减污染物排放量，保障河道生态基流，确保水体和重点支流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全面消除黑臭水体。

● **风险防范型单元：**对 2 个环境风险较大的优先控制单元，按照“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加大环境监管力度，着力降低资源能源产业开发的环境风险。加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提高风险防范水平，确保

不发生重大环境突发事件。

● **一般控制单元：**对 8 个“水环境问题相对较少，对区域影响程度较轻的”的一般控制单元，落实普适性治理要求，加强污染预防。

（三）水环境功能分区

水功能（水环境功能）区划是科学确定和实施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制定环境规划、实施环境管理、保障经济、社会和环境建设协调发展重要的基础。水功能区分为水功能一级区和水功能二级区，水功能一级区分为保护区、缓冲区、开发利用区和保留区四类，水功能二级区在水功能一级区划定的开发利用区中划分，分为饮用水源区、工业用水区、农业用水区、渔业用水区、景观娱乐用水区、过渡区和排污控制区七类。水环境功能区是从水环境保护角度出发，针对水体现有的功能提出的水质目标保护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的规定要求，水环境功能分为 9 类，分别为自然保护区、保留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渔业用水区、工业用水区、农业用水区、景观娱乐用水区、过渡区和混合区等。

本次规划在《宣城市水功能区划》（2009-2025）的基础上，结合郎溪实际情况，调整新郎川河、老郎川河、钟桥河、塘埂头水库的水环境功能类别，并新划定永丰河、飞鲤河、梅溧河、胥河等 4 条河流和荡南湖、岗丰水库、一里村水库、永宁湖、高草湖水库及梧桐湖等 6 个湖库的水环境功能区，最终郎溪境内共划定 25 个水功能区，均为开发利用区，包括 13 个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7 个农业用水区、2 个渔业农业用水区、1 个工业农业用水区、1 个渔农业业景观娱乐用水区和 1 个景观娱乐用水区。具体结果见表 4-2。空间分布见附图 4。

表 4-2　郎溪县水环境功能区划情况汇总表

序号	水功能区名称		河流名称	水环境功能	范围		长度（km）/面积（km^2）	控制断面	现状水质	水质管理目标	
	一级功能区	二级功能区			起点	终点				2020 年	2025 年
1	长溪河开发利用区	长溪河农业用水区	长溪河	农业用水区	源头	毕桥镇曹村入南漪湖	33	路南桥	IV	III	III
2	新郎川河开发利用区	新郎川河渔业农业用水区	新郎川河	渔业农业用水区	山下铺	磨盘山	28.8	新大桥	IV	III	III
3	郎川河开发利用区	郎川河渔业景观娱乐用水区	老郎川河	渔业农业景观娱乐用水区	中斗闸	昝家台	42.0	老大桥	IV	III	III
4	钟桥河开发利用区	钟桥河工业农业用水区	钟桥河	工业农业用水区	九道河	吼儿桥	28	吼儿桥	IV	III	III
5	**永丰河开发利用区**	**永丰河农业用水区**	**永丰河**	**农业用水区**	**妙泉村鸦山岭脚**	**红旗村黄家湾**	**14.3**	**黄家湾**	**III**	**III**	**III**
6	**飞鲤河开发利用区**	**飞鲤河农业用水区**	**飞鲤河**	**农业用水区**	**十字镇潘家冲宗汉岭**	**入南漪湖口**	**17**	**潘村**	**V**	**III**	**III**
7	**梅溧河开发利用区**	**梅溧河农业用水区**	**梅溧河**	**农业用水区**	**复兴村大岗水库**	**入南河口**	**17.3**	**殷桥**	**劣V**	**V**	**IV**
8	**胥河开发利用区**	**胥河农业用水区**	**胥河**	**农业用水区**	**定埠村上桥村**	**周家村彭家圩**	**3.2**	**上桥**	IV	**III**	**III**
9	南漪湖开发利用区	南漪湖渔业农业用水区	南漪湖	渔业农业用水区	郎溪县行政范围内湖区		50.64	新家咀	IV	III	III
10	塘埂头水库开发利用区	塘埂头水库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塘埂头水库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2.15	库内	III	III	II
11	天子门水库开发利用区	天子门水库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天子门水库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3.6	库内	III	III	II
12	郎源水库开发利用区	郎源水库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郎源水库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1.53	库内	III	III	III

13	独山水库开发利用区	独山水库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独山水库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0.42	库内	劣V	**IV**	III
14	双塘水库开发利用区	双塘水库农业用水区	双塘水库	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0.4	库内	III	III	III
15	龙须湖水库开发利用区	龙须湖水库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龙须湖水库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5	库内	III	III	III
16	郎宁水库开发利用区	郎宁水库农业用水区	郎宁水库	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0.34	库内	V	III	III
17	杨村水库开发利用区	杨村水库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杨村水库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0.58	库内	劣V	**IV**	III
18	梅红水库开发利用区	梅红水库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梅红水库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1.05	库内	III	III	III
19	梅丰水库开发利用区	梅丰水库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梅丰水库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0.5	库内	IV	III	III
20	**荡南湖开发利用区**	**荡南湖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荡南湖**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15**	**库内**	**IV**	**III**	**III**
21	**岗丰水库开发利用区**	**岗丰水库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岗丰水库**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0.15**	**库内**	**IV**	**III**	**III**
22	**一里村水库开发利用区**	**一里村水库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一里村水库**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0.37**	**库内**	**劣V**	**IV**	**III**
23	**永宁湖开发利用区**	**永宁湖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永宁湖**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1.0**	**库内**	**劣V**	**IV**	**III**
24	**高草湖开发利用区**	**高草湖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高草湖**	**饮用水源农业用水区**	**水库库区**	**0.43**	**库内**	**劣V**	**IV**	**III**
25	**梧桐湖开发利用区**	**梧桐湖景观娱乐用水区**	**梧桐湖**	**景观娱乐用水区**	**湖区**	**0.96**	**湖中心**	**劣V**	**IV**	**IV**

二、严格排放总量控制

（一）县域水环境总量

根据24个水功能区的水质目标,全县总环境容量为COD11740.4t/a、氨氮587.1 t/a，目前剩余总量为COD2660.8t/a、氨氮220.1 t/a。全县环境容量整呈现时空差异性,境内主要水体新、老郎川河及南漪湖的COD和氨氮的环境容量已剩余不多，加之广德无量溪和桐汭河的入境污染对郎溪环境容量的挤压较为明显，郎溪县仍需进一步加强水环境污染控制。

（二）水功能区水质目标分解

根据各水功能区纳污能力、现状排污以及水污染控制区划，分析预测各个水功能区在2020年和2025年的水质达标目标，各水功能区水质达标情况统计见表4-3。从表可知，若按此分解目标进行控制，2020年重点水功能区达标率预期为83.3%,乡镇饮用水达标率为91.7%;至2025年，重点水功能区达标率预期达到91.7%以上，乡镇饮用水水质达标率达到100%（不考虑总氮指标）。

表4-3　水功能区达标目标分解结果统计

规划水平年预期达标率	**12个重点水功能区**	**12个乡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长溪河、新郎川河、郎川河用水区、钟桥河、永丰河、飞鲤河、梅溧河、胥河、南漪湖、龙须湖水库、天子门水库、荡南湖。	郎源水库、独山水库、双塘水库、塘埂头水库、郎宁水库、杨村水库、梅红水库、梅丰水库、岗丰水库、一里村水库、永宁湖、高草湖。
2020年	83.3%	91.7%
2025年	91.7%	100%

（三）污染物总量控制对策

优化产业结构调整，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在国家现有的产业结构调

整政策的基础上，出台适合我县实际的更加严格的措施，严把工业项目准入关，把总量指标作为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的前置条件；积极推进淘汰落后产能的政策落实，建立落后产能退出机制，不断完善有关配套政策措施。加大重点行业整治，倒逼化工、电镀、印染等重点行业提升产业技术水平，努力削减工业污染物排放量，加强郎溪经济开发区、十字经济开发区园区污水集中治理设施与配套管网建设，有序推进提标改造，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强化生活污染源控制，加大生活污染治理力度。大力推进重点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及其配套管网建设，不断提高全县污水处理能力。到2020年，全县重点镇均应建成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达到85%以上。推进再生水利用，到2020年使全县中水回用率达到10%以上。继续探索新方法，提高污水处理厂管理运行水平，确保进出水水量稳定和出水水质稳定达标。

强化农业污染总量控制，着力推进养殖污染防治。规划期间将以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为主要切入点，将农业污染源纳入污染物总量减排体系。一是以集约化养殖场和养殖小区为重点，加快建设养殖场沼气工程和畜禽养殖粪便资源化利用工程；二是大力推广节约型农业技术，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提倡增施有机肥，科学合理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三是按照新农村建设有关规划，以“农村三大革命”为抓手，积极推行农村生活污染源排放控制。

三、强化源头污染防治

以水环境质量改善为目标，以工业源、生活源、农业源控制为主要内容实施污染源头治理，全面推进郎溪水环境质量改善。

（一）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实施落后产能淘汰与重点行业整治。按照省、市要求，持续推进落后产能淘汰工作，优化县域产业结构，倡导低碳循环工业发展。推进重点行业整治，针对化工、印染、有色金属、农副食品加工、电镀等行业实施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检查，制定和落实相关政策鼓励和支持企业使用新工艺、新技术和新设备。

全面落实企业废水达标排放。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确保企业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加大环境执法的深度和宽度，严厉惩处环保违法行为，尤其加强重点废水排放企业管理，要求落实废水排放在线监控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实时掌控企业废水排放情况，杜绝偷排漏排行为，确保全县重点企业废水达标排放率为 100%。

狠抓工业节水与清洁生产。贯彻落实高耗水行业取用水定额标准，鼓励企业实施节水改造，积极发展节水型产品，以十字经济开发区中水厂一期工程为重点加大工业废水回用。推进重点行业的的强制性和其他企业的自愿性清洁生产工作，切实削减污染负荷，争取至 2020 年，建成一批示范企业。

强化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快“两区、三园”环保设施建设，重点加快郎溪经济开发区、十字经济开发区以及梅渚镇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工程以及配套管网建设，扩大污水管网覆盖范围，强化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确保尾水达标排放，切实减少流域污染负荷。近期，重点实施县城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梅渚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等污水处理提标改造工程，实施县城污水厂二期工程、十字镇污水处理厂、涛城镇污水等处理站和配套管网建设。

（二）强化生活污染防治

提升污水收集纳管率。开展污水管网普查，建立管网 GIS 信息系统，实现实时监测、数字化管理。推进截污纳管改造，近期完成 80%以上县城未截污纳管、未雨污分流老旧小区改造，远期全面完成县城未截污纳管、未雨污分流的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城区污水收集处理率达到 90%以上。进一步深化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强化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收集，大力推进城镇入户收集管网建设，彻底解决污水收集末端问题。到 2025 年，实现全部城镇污水未入网居民入户收集管网建设，城镇污水收集处理率均达到 95%以上。

统筹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提升污水处理能力，大力推进再生水厂建设。规划期间重点落实各乡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争取到 2020 年，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5%以上。各乡镇污水处理厂设计具体见表 4-4。

表 4-4　各乡镇污水处理厂设计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污水处理规模（m^3/d）		污水处理厂厂址	处理工艺
		2020 年	2030 年		
1	十字镇	10000	20000	位于西环路东侧、经度十一路西侧	A^2O 工艺
2	梅渚镇	3000	5000	位于镇区西侧，梅定路南侧	A^2O 工艺
3	新发镇	1500	3500	位于富安路东侧、兴隆街南侧	A^2O 工艺
4	飞鲤镇	500	1100	位于飞鲤河北侧、飞毕路西侧。	生物接触氧化法工艺
5	毕桥镇	500	1200	位于飞毕路与规划滨湖路东北侧	A^2O 工艺
6	涛城镇	1000	2500	在诚信路与和平路交叉口的东北角，祥花河以南	A^2O 工艺
7	姚村乡	500	1200	位于进入中心区东南处建平大道南侧	A^2O 工艺
8	凌笪乡	500	800	位于凌独西路北侧、和凌路东侧	生物接触氧化法

完善城乡生活垃圾管理体系。完善城区及各乡镇建成区垃圾桶、中转站配置，积极推进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与集中处理，城区及各乡镇建成区积极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试点工作，分类收集可回收垃圾、厨余垃圾、有害垃圾等，争取至2020年建成10个垃圾分类收集示范小区。

全面实施农村“三大革命”。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结合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深入落实《郎溪县一体化推进农村垃圾污水厕所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并按照郎溪农村垃圾、污水和改厕专项治理规划，一体化推进农村垃圾、污水、厕所专项整治“三大革命”。争取至2020年，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建制村比例达50%以上，远期2025年达80%以上。至2020全县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处理建制村比例达90%以上，并建成10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示范点。全县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90%以上。

（三）重视农业污染防治

深入实施种植业污染防治。深入实施化肥减量增效、农药减量控害工程。加大测土配方施肥推进力度，优化肥料结构和施肥方式，提高施肥精准率，减少养分流失；大力推进农药减量控害增效示范区建设。在新郎川河内侧农田区域，因地制宜地选择生态沟渠、植被过滤带、人工湿地等方式，开展各类农田最佳管理措施的运用，截留、过滤、净化农田地表径流中营养物、沉积物、重金属和农药，减轻对河流的污染。

继续强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按照《郎溪县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划分方案》要求，2018年前全面完成禁养区生猪养殖场关停转迁；限养区严对不达标的区域进行限期整治；宜养区要根据区域环境容量确定养殖规模，建立农牧结合的生态养殖牧场，科学引导规模化、标准化、

生态化养殖。扎实开展畜禽养殖粪便综合利用，通过开展小规模场沼气工程建设、村（镇）收集服务组织建设和密集散养整治，推进干湿雨污“两分离”和干粪堆积池、沼气池和沼液储存池“三配套”设施建设，构建排泄物治理“大、中、小”三大循环模式，并在涛城镇率先开展生态循环高端农业试点。争取至 2020 年，全县规模化畜禽粪便综合利用率达 90%以上，至 2025 年达 95%以上。

合理控制水产养殖污染。以南漪湖、涛城镇等重点水产养殖区域为试点，开展各类养殖水域环境承载能力评估，合理确定水产养殖规模和密度，科学引导规模化、标准化、生态化水产养殖，加强养殖投入品管理。积极推广“水草-鱼类-贝类-蟹”立体养殖等先进的生态养殖模式和清洁生产技术，在高密度养殖区实行轮休制度，逐渐降低水产养殖密度，控制养殖规模，优化养殖饵料，提高饵料利用率，减少水产养殖污染排放，逐步提高南漪湖生态自净功能。争取至 2020 年建成若干个水产生态养殖示范点。

（四）着力解决跨界污染

推动区域联防联治机制。建立与广德之间的跨界联防联控协作机制，统一管理流域水量与水质，统筹流域城镇布局、产业布局，以及流域水利设施建设、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等，协同推进污染防治、生态保护，转变流域治污模式。

加强跨界水体监测能力建设。加强跨界河流、水域预警体系能力建设和自动监测能力建设，规划期内完成狮子口、梨园口水质水量自动监控站建设，强化对入境河流水质水量的监控。必要时配备有毒有害污染物的分析仪器设备，开展上、下游地表水环境质量联动监测。

探索水污染生态补偿机制。按照保护者获益、受益者补偿、损害者付费的原则，探索和建立跨界水环境补偿机制。参照其他省市生态补偿政策，以断面污染物通量为核心开展广德与郎溪的水生态补偿，倒逼上游水环境设施建设，着力改善入境水质。

四、推进重点区域整治

（一）加快饮用水源综合整治

完善水源保护区划定。根据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原则及划分方法以及《安徽省城镇生活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条例》，对部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进行修正与完善（划分结果详见附表 1）。根据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关管理规定，推进分区管理，落实相应的管控措施，确保龙须湖、天子门水库、郎源水库等主要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 III 类标准，各乡镇饮用水水源水质逐步达到 III 类水标准。

推进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完善保护区隔离防护设施建设，防止人类活动等对水源地保护和管理的干扰，拦截污染物直接进入水源保护区。规范保护区界标设置，根据环境管理需要在人群易见、活动处（如交叉路口，绿地休闲区等），并综合考虑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合理设立保护区界标。加强交通警示牌及宣传牌配置，根据实际情况，在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范围内的主干道、高速公路等道路旁设置交通警示牌和宣传牌，告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地形地貌、保护现状、管理要求等。

严格饮用水源环境管控。依据《全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目标要求》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的规定，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

禁止向水域排放污水，已设置排污口必须拆除，禁止从事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或者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二级保护区内无入河排污口，无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无污染饮用水水体的网箱养殖、旅游等活动，无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所，禁止使用含磷洗涤剂、农药和化肥；准保护区内，没有对水体产生严重污染的建设项目，没有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堆放场所和处置场所，直接或间接向水域排放的废水，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规定的废水排放标准。

强化水源保护区综合整治。2018 年底完成各饮用水水源地周边工业企业、集中式畜禽养殖场、村庄人口排查，2020 年前完成保护区范围内各类污染源进行清理整治。加强保护区生活污染的整治，逐步减少农户散养家禽家畜，实现生活污水的无害化处理；加强对水源保护区内农村农业面源污染的治理，加强农药和化肥施用环境安全管理。采用底泥清淤方案，水产生态化养殖、船只控制等手段防治内源污染。

（二）推进重点河湖污染整治

以全面改善县域水环境质量为目标，持续推进“河长制”，全面落实“一河（湖、库）一策”实施方案，切实减少流域环境污染。规划期间重点对县域范围的环境质量改善型控制单元与环境风险防范型控制单元进行重点污染整治。具体措施如表 4-5 所列

表 4-5　各控制单元污染整治重点

类型	序号	名称	整治重点
水质改善型单元	1	梅溧河梅渚控制单元（I-2）	生活污染整治、农业面源整治、工业污染控制、城镇面源房子、内源污染消除。
	2	老郎川河河涛城控制单元（I-7）	生活污染整治、农业面源防治、工业污染控制、农村清水河道建设、跨界污染解决。
	3	老郎川河建平控	生活污染整治、农业面源防治、城镇农业排水口

		制单元（I-8）	整治、入河支流整治。
	4	城区水系控制单元（I-9）	城区生活污染整治、城镇面源污染防治、城区畜禽养殖禁养、提升城区水体环境容量。
	5	新郎川河建平控制单元（I-11）	生活污染整治、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业污染控制、主干河道过流能力、农村小微水体整治、解决跨界污染。
	6	钟桥河建平新发区控制单元（I-5）	农村生活污染整治、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河道清淤疏浚、生态水系打造。
风险防范型单元	7	钟桥河开发区控制单元（I-4）	提高经济开发区准入条件、重点行业污染整治、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园区面源污染控制、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区域环境风险防范。
	8	长溪河十字控制单元（II-3）	优化产业结构与布局、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区域环境风险防范。

五、提升环境监管能力

（一）创新水环境管控机制

建立多层次水环境考核体系。以“河长制”、“湖长制”为抓手，为进一步明确水环境管理的责任，确保水环境管理的成效，在水环境管理过程中推行全面的多层次考核体系，实行对水环境管理过程的全方位考核监管。

实施专业化现代化管理手段。逐步采用专业化技术手段（如在线监测、信息分析与处理、专业化管理等），及时、准确地掌握县域范围内河道等水体水质、水位、流量以及河道安全情况（包括护岸安全、水旅游安全、水上交通安全和河道各类设施安全等），利用水环境共享平台获取全面、可靠的管理信息资源，并对信息进行科学分析与研究。

建立快速危机处置机制。建立快速有效的危机处置机制，同时政府部门应大规模开展公共危机的宣传教育及公共危机的应对演练，提高社会各级应对公共危机的意识和能力，促进整个社会抗危机综合能力的提高。

建立河道长效管护制度。按照河湖分段河长设置情况，分段落实河湖养护责任人，建立河湖日常监管巡查制度，明确河湖巡查内容、日常巡查责任、人员。加强对涉河建设项目、水利工程管护、河湖采砂、排污口设置等涉河活动的巡查检查，加大信息化动态监控能力建设，防范严重侵占河湖的重大违法水事案件。加强跨部门合作与协调，采用多部门联合执法的方式，清理整治非法排污、设障、捕捞、养殖、采砂、采矿、围垦、侵占水域岸线等活动。

（二）强化环境执法监管

加强监测体系建设。建立数字化的水环境管控系统，完善河道监测网络以及主要入河排污口的动态连续监测体系建设，监控污水的入河排放。建立完善水质监测及污染事故应急处理系统，最终建立环境在线监测系统、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环境管理信息系统“三位一体”的高水平监控体系。

加大执法力度。坚持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继续开展环保“绿剑行动”，切实加强流域排污监管。重点打击私设暗管或利用渗井、渗坑、溶洞排放、倾倒含有毒有害污染物废水、含病原体污水，监测数据弄虚作假，不正常使用水污染物处理设施，或者未经批准拆除、闲置水污染物处理设施等环境违法行为。加强建设项目管理，严肃查处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评价领域未批先建、边批边建、久试不验等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依法追究违法犯罪责任人刑事责任。

（三）推进公众参与治水

加强环境信息公开。加强水质信息公开，定期公开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供水厂出水水质状况和用户水龙头水质状况。国家确定的重点排污单位应依法向社会公开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以及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主动接受监督。深化河长制信息公开，争取至 2020 年，全县河湖启用电子化“河长制”信息公示牌，及时公开各级河长信息、“一河（湖、库）一策”治理方案主要内容、河道水质情况、河道治理时间表、河道治理标准等信息。

倡导公众参与治水。加强水环境治理宣传，充分利用报刊网络等各类平台，激发群众“爱水、护水、节水”的自觉性，积极营造全民治水的良好氛围；加大与省、市媒体联系，挖掘和宣传全县“治水”先进典型、特色亮点和取得成效，进一步提升社会各界和媒体对治水工作的满意度。多渠道、多举措发动和组织居民、企业、学校等各阶层、各团体参与，营造既有领导关怀，更有群众呵护，也有社会参与的全民治水良好氛围，形成了全民治水的强大合力。

（四）加强治水联防联控

加强部门协调联动。加强部门间协调配合，在县域内形成治水工作合力。各项工程任务的牵头部门要做好相关工作的组织协调，并定期调度检查任务的进度及治水难题及时报送县“河长办”。

构建跨界协商机制。高度重视水环境跨界污染问题，摒弃“各自为战、单兵作战、独立作战”的治水困局，重点加强与宣州区、广德县在水污染治理与水环境管理事宜上的合作交流，积极探索和建立区域治水联防联控机制、跨区断面考核与奖惩机制等，呼吁宣城市相关部门出台跨界河湖管理办法，细分责任，明确权限与责任，合力推进区域治水工作。

第五章　水生态修复

一、水生态空间管制

（一）优化水生态空间格局

根据郎溪水系生态结构，构建“**两核、四廊、两片、多点**”的水系生态空间网络格局，即以南漪湖和城区水系为核心，老郎川河、新郎川河、钟桥河和长溪河为四条生态廊道，长溪河、永丰河等南部山地水系和胥河、梅溧河等北部平原水系为两片，各水库水源地为多点。



图 5-1　县域水生态空间格局

（二）严守水系生态红线

完善生态红线划定方案，将龙湖区水库、天子门水库等 12 个饮用水源保护区及安徽扬子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湿地纳入生态保护红线，并严

格落实红线管控措施，明确饮用水源生态保护红线负面清单、重要湿地生态保护红线负面清单和现有项目处理原则。

- **饮用水源生态保护红线负面清单**

禁止一切形式的与生态保护无关的建设项目，包括设置排污口；排放污水、废液，倾倒垃圾、渣土和其他固体废弃物；从事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水上训练等可能污染水质的活动；毒鱼、炸鱼和电鱼；筑坝拦汊、填占水库；设置商业、饮食等服务网点；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饮用水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其余区域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由县区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设置畜禽养殖场；堆放废弃物，设置有害化学物品的仓库或者堆栈；施用对人体有害的鱼药和高毒、高残留农药；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污染水质的行为。

- **重要湿地生态保护红线负面清单**

除允许建设的项目外，禁止一切形式的与生态保护无关的建设项目。除法律法规有特别规定外，禁止从事活动包括开（围）垦湿地，放牧、捕捞；填埋、排干湿地或者擅自改变湿地用途；取用或者截断湿地水源；挖砂、取土、开矿；排放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鱼类洄游通道，采挖野生植物或者猎捕野生动物；引进外来物种；其他破坏湿地及其生态功能的活动。

（三）落实蓝线空间管控

依据建设部《城市蓝线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等法律法规，划定郎溪县河道和水库（湖塘）的城市蓝线，保障区域供水、防洪排涝，改善城市人居生态环境，提升生态功能，促进区域健康、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郎溪城市蓝线划定结果如表 5-1 所示。

表 5-1　郎溪县河道蓝线控制一览表

序号	河道名称	河道长度（km）	流域面积（km^2）	河流等级	蓝线控制最小宽度（m）
1	老郎川河	37.7	1121.0	市级	50
2	梅溧河	7.1	50.0	市级	20
3	新郎川河	30.9	909.0	县级	20
4	钟桥河	38.8	246.0	县级	15
5	胥河	3.2	20.0	县级	15
6	长溪河	30.5	140.0	县级	15
7	飞鲤河	17.0	122.0	县级	10
6	永丰河	14.3	212.0	县级	10

针对水库，已划定为水源保护区的水库，蓝线划定标准为一级水源保护线；未划定为水源保护区的水库，蓝线划定标准为水库正常蓄水位线外延不小于 200 米，但不应超过水库流域汇水范围线；水库大坝蓝线划定标准为：中型水库为坝坡脚线外延不小于 200 米，小（一）型水库为坝坡脚线外延不小于 100 米，小（二）型水库为坝坡脚线外延不小于 50 米。湖塘蓝线划定尽量保持原貌，湖塘线外延不小于 6 米；与已审批城市建设用地冲突的，按城市建设规划控制用地。

在蓝线范围内的道路、鱼塘、绿化带等，由运输、农业、城管等相关部门依各自的职能进行管理，但不得妨碍规划、水务主管部门根据蓝线管理的需要实施的统一管理和调整。管控要求见表 5-2。

表 5-2　城市蓝线管控要求

管控要求	管控内容
城市蓝线内禁止的活动	● 违反城市蓝线保护和控制要求的建设活动；从事与蓝线规划要求不符的活动。 ● 擅自填埋、占用城市蓝线范围；破坏河流水系与水体、水源工程、从事与防洪排涝、水源工程保护要求不相符合的活动； ● 影响蓝线保护范围内设施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活动； ● 擅自建设各类排污设施；擅自建设与河道防洪滞洪、水源工程安

	全无关的各类建筑物、构筑物； ● 其它对城市蓝线保护与控制构成破坏的活动。 ● 其它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活动。
蓝线管理范围内禁止的活动	● 设置阻碍行洪物体或围垦、种植阻碍行洪植物； ● 堆放、倾倒余泥渣土及其他固体废弃物或阻碍行洪的物体； ● 堆放、倾倒、掩埋或排放污染水体的物质； ● 清洗装储过油类或有毒物的车辆、容器等污染水质的物品； ● 其他妨碍蓝线管理的行为。

二、水系完整性维护

（一）加快城区水系整治

结合城区城防工程，对城区河湖水系进行系统整治，新开城东撇洪沟，拓宽加固南、北撇洪沟，满足城区排洪泄涝需求，同时连接梧桐湖，作为梧桐湖的重要输水河道。以五塘河湿地及周边河塘为核心，建设梧桐湖（设计水位 9.0m），作为城区东南部河道水系的重要调节节点。同时开展中港河、南北干渠、涟漪河、微波河、大岩河等河道整治。实现大岩河与钟桥河、大岩河与微波河、北港河的连通，引钟桥河的水入城；连接南北干渠与钟桥河、涟漪河与经村大塘；拓宽、疏竣中港河，连通中港河、南北干渠、微波河，最终形成一个网状的城区水系，实现水流通畅，水系完整，水资源互补的完整水生态系统。

（二）推进区域河道整治

近期完成新郎川河、飞鲤河、长溪河、大沙河、梅溧河、凌笪小河、姚村河、荡南河等 8 条河道整治，主要内容以河势控导、除涝、堤防护岸等工程措施为主，采取堤防除险加固、新建或加固堤防护岸控制河势，局部拓宽、疏浚、清淤河道增加河道行洪调蓄能力。对新郎川河与老郎川河的连接河进行拓宽疏浚，增加老郎川河分洪到新郎川河的流量，同

时对新郎川河进行疏浚，增加行洪能力，并对两河河道堤防进行加固。开展钟桥河中下游河道的拓宽疏浚、加固堤防、阻水桥梁拆除重建、河口新建吼儿桥闸，连通钟桥河与城区水系，发挥挡洪、蓄水、补水功能。

（三）强化湖库优化配置

根据郎溪水资源保护格局及水生态空间格局，实施境内“多源”水库的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规划近期新建丁字庙水库、团山水库、青年水库、九道河水库、丁家冲水库、老安冲水库、晏家冲水库、诗文水库、茶场水库等小（2）型水库 9 座；实施郎源水库扩建工程，完善土桥-赤土沟水库备用水源地建设；根据水资源配置方案，加强湖库连通，实施“引郎济龙”、“天子门水库至龙须湖水库”、“引岗济梅”、“引新发水库水至杨村水库”、“梅渚东水西调”等“库库连通”工程和“引郎源水库至梧桐湖公园（经土桥水库）”、“引钟桥水库入城”等项目。

三、水生态健康修复

（一）提升水源涵养功能

强化水源涵养林建设。坚持封、管、造相结合，强化郎溪县南部水源涵养地建设，进一步加快天子湖、红旗水库、龙须湖等重要河湖源头的生态公益林建设；国有高井庙、伍牙山林场和姚村乡公益林分布区以增加森林植被、封山育林为主，重点建设生态防护林，树种以阔叶树种为主；加快新老郎川河和沿湖重要河流两侧的生态防护林建设。巩固退耕还林、森林增长工程成果，加强抚育、提高林分质量、增强生态效能。

加强水土流失防治。采取退耕还林、坡改梯和坡面整治相结合的技术措施，以姚村乡山区、新郎川河南岸丘岗区和南漪湖沿岸为重点，进

行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采取封山育林治理、坡改梯等有效措施治理水土流失，同时强化退化土地防治，积极改善山区生态环境，并着重加强监督管理。近期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41.5km^2。

（二）推进生态河道建设

老郎川河生态廊道建设：以内隔堤、丁字埂为界，从三个层次开展，建立从河流水体至河堤一定范围的结构合理、功能完善、景观优美的生态系统序列，并且对鱼类产卵场等进行严格的保护，在河湖的闸坝修建鱼道，减轻和消除水利工程对鱼类等水生生物洄游的影响。

钟桥河生态廊道建设：上游新建钟桥水库，保障河流生态用水要求；河口新建吼儿桥闸，发挥挡洪蓄水的作用；在 S214 省道~钟桥水库河段北岸漫滩行洪段建设沿河湿地，在规划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排入口，可构建土壤和卵石、砾石混合组成的填料床，在床体表面培育耐污能力强、净化效果好的水生植物对污水进行强化净化处理；中下游河道堤防进行加固改造，采用自然草皮护坡。

新郎川河生态廊道建设：结合新郎川河河堤加固工程及河岸坍塌河段整治工程，开展生态护岸、浆砌石护坡生态修复及滨河绿色景观建设，全力开展已沿线绿化工作，修建植被缓冲带，力求打造绿色、自然、生态、和谐的水环境，河道两岸宜林地段绿化率将达到 95%以上，平均单侧绿化宽度 5 米以上。

其他河道生态保护与修复：针对县域内其他中小河流进行生态保护与修复，包括涛城镇连接河、十字镇大沙河、毕桥镇长溪河、飞鲤镇飞鲤河、梅渚镇梅溧河、姚村乡姚村河、凌笪乡凌笪小河、新发镇荡南河等河段，主要手段有主要整治措施有清淤疏浚、岸坡整治、堤防加固、堰坝工程等。

（三）开展湖库生态修复

饮用水源地生态建设。通过生态隔离带建设、消落带构筑、水下带建设、入库河口生态修复及上游涧河廊道湿地生态林带等多种生态屏障建设，强化对污染物的阻隔和水环境效修复。各水源地生态修复措施见表 5-3。

表 5-3　饮用水源地生态修复措施

序号	水库名称	水面积（km^2）	生态隔离带长度（m）	消落带长度（m）	水下带长度（m）
1	天子门水库	2.66	33172	28845	21634
2	龙须湖水库	2.21	14868	12929	9697
3	塘埂头水库	1.55	21638	18816	14112
4	郎源水库	1.28	9359	8138	6104
5	梅红水库	0.94	9172	7976	5982
6	梅丰水库	0.40	4948	4303	3227
7	杨村水库	0.47	6258	5442	4082
8	独山水库	0.38	4574	3977	2983
9	岗丰水库	0.13	1726	1501	1126

湖泊生态建设。以南漪湖、荡南湖、永宁湖及其他重要湿地为重点，实施湖泊生态修复。其中南漪湖的生态建设以保水蓄水、生态护坡、沿湖生态廊道、生态滤场、生态清淤及内源污染治理为主；荡南湖和永宁湖的生态建设以入湖污染物控制、水系连通、生态护坡等为主；其他重要湿地，严格限制围湖造地、占填河道等改变湿地生态功能的开发建设活动，已侵占的要限期予以恢复，并加强采砂等的管理。

第六章　水景观和水文化建设

一、水景观建设

（一）重构水景观建设框架

县域水景观总体布局：按照郎溪“**两核、四廊、两片、多点**”的水系生态空间网络格局，以“生态和自然”为建设原则，以南漪湖和城区水系为核心，构建老郎川河、新郎川河、钟桥河和长溪河四条生态廊道，沟通南部山地水系和北部平原水系两片各具特色水系，全面建设多个湖库生态节点，建成人文郎溪，彩丝溶城的景观格局。

城区水景观总体布局：以突出亲水文化为核心，构建城市“**双轴、四心、多带、多节点**”的城市生态水景观体系。重点构建郎川河和钟桥河的滨水景观轴，在现有基础上以西湖、梧桐湖、静湖和钟桥水库为蓝心（四心），以城区水系为“丝线”（多带），串联起区内各个节点，形成以“水体、绿色、阳光、城市”为一体的滨水空间。

（二）加快县域水景观建设

以“生态和自然”为核心，以“文化古道、风景绿道、休憩游道、生态廊道”为建设理念，建设郎溪“**两核、四廊、两片、多点**”的水系生态景观格局。

“两核”景观重构。以其水域、滩涂、珍稀水禽、水生动植物及生境资源形成独特的南漪湖水景观。规划期内建设 200km^2 省级自然保护区以保护珍稀水禽、水生动植物及生境的同时，合理开发，规划 68km^2 以南漪湖为主的湖泊型风景区，以丹阳福寿岛建设和湖畔滨水养生区建设

为重点，丰富南漪湖水生态功能，集度假、观光、游乐、农业旅游等旅游活动于一体。通过系统协调“水、岸、绿、桥、房”等控制要素，围绕城区滨水景观、休闲旅游以及蓄洪排涝等功能，开展完整连续的城市生态水网系统、城市水文化与水景观、城市绿色蓄涝系统等建设与重构，打造“水清、岸绿、景美、游畅”的郎溪城市新景观。

“四廊”景观建设。突出“文化古道、和谐绿道、休憩游道、生态廊道”的理念，构建城市标识性景观，体现四河阅城的现代水文化，形成水脉雅城的景观格局。**郎川河**结合河道综合整治，以蜿蜒曲折的自然流向为主轴，进一步挖掘两岸自然与人文历史景观，形成水质清洁、环境优美、历史文化内涵丰富、安居休闲的滨水景观；**新郎川河**结合河道综合整治，创造河流艺术空间，丰富滨水休闲空间，增添现代文化趣味，加强河道游览功能；**钟桥河**结合两岸用地调整和功能开发，改善地区生态环境，开辟活跃的公共活动岸线，构建具有都市繁华特征的滨江景观带和休闲旅游带；**长溪**河以自然和谐为核心，沿线汇聚自然山水、湖库、江南特色小镇，建设水绿有机组合的景观走廊。

“两片”景观协调。南部水系景观建设以山、水、林、湖为要素，以小流域治理为抓手，与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推进水源涵养林建设，开展水土治理，着力打造山水田林湖皆美的特色田园乡村，守护美丽乡愁。北部平原河网景观建设通过多自然水环境建设为重点，以圩区水利建设改造为载体，推进平原河网整治及生态护岸工程，保持河网丰富多变的河底线、河坡线，修建蜿蜒曲折的水路、水塘，加大湿地的保护与保留，创造较为丰富的水环境空间，打造田塘相间、水网密布的江南水乡。

“多点”景观提升。以各水库扩建、加固除险等水利工程为载体，推进库区湿地景观打造。近期以荡南湖、永宁湖、钟桥水库、红庙大塘、

梧桐湖、天子湖等为重点，建成一批特色的城郊小型景区，开展观光、娱乐、休闲等活动。

（三）强化城区水景观建设

“**双轴、四心、多带、多节点**”的城市水系统以郎川河和钟桥河为纽带建设滨水景观绿带，以东湖、梧桐湖、钟桥水库和静湖公园为四心，以市区各河道为经纬，串连起区内各水系的交节点，形成“**两廊相望，四心协同，彩丝溶城，珠玉相嵌**”的城市水景观(具体见图 6-1)。通过点线面结合的城市水景观网络建设，突出亲水文化功能，建设“水体、绿色、阳光、城市”为一体的滨水空间，推进城区风景秀丽的景观系统、水清岸绿的生态系统、人水和谐的休憩系统的可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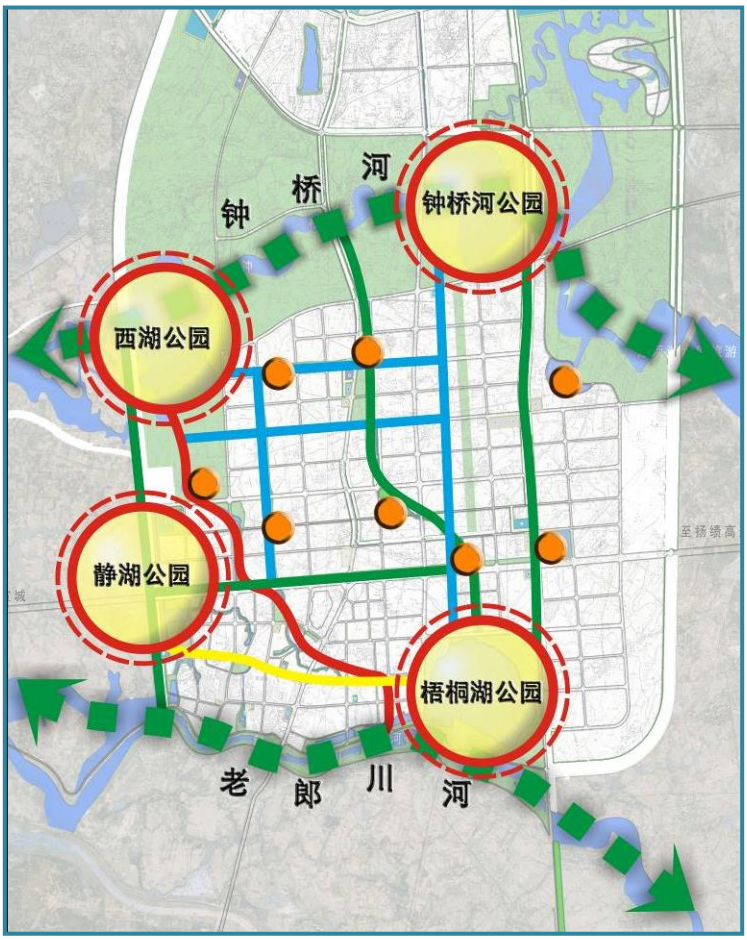


图 6-1　城区水景观建设构架图

两廊相望：将郎川河、钟桥河作为生态景观与城市的联系廊道，充分体现水系的自然风光，留出自然风的穿越空间，引导田野新鲜空气向城市中心地区输送。两轴河岸两侧生态防护不低于 100 米，通过滨水景观带，游步道等绿地建设，使城市居民可以通过步行或非机动车等方式

进行游玩、健身等活动。

四心协同：在现有静湖、五塘湖、经村大塘的基础上，规划新建梧桐湖（五塘湖）、西湖和钟桥水库，以四个湖库为核心，通过生态公园建设，发挥防汛调蓄、生态景观、休闲度假等功能。

彩丝溶城：以城区河道综合整治为契机，从文化与景观两个层面对城区水系进行重构，开展文化古道、观光游道、和谐绿道、生态廊道建设，塑造标识性城市景观和水脉雅城的水文化格局，成为城市生活景观、延续城市特色与人文关怀的重要组成部分。

水资源保护格局：

文化古道（黄丝带）——中港河。结合中港河的整治，以“露水、显绿、彰文”为内容，以荆楚文化、吴越文化和徽文化为主题，在中港河两侧打造出一条郎溪的历史走廊。

观光游道（红丝带）——微波河、涟漪河。对微波河、涟漪河两侧进行局部亲水平台、游步道改造，营造出一个个游憩空间，让河道成为城市重要的生活景观。

和谐绿带（蓝丝带）——北干渠、城东渠、大岩河、北撇洪沟。开展河沟的生态化改造，强化河道的蓄泄功能，和雨水管道相结合在汛期发挥滞洪蓄涝基础性作用。

生态廊道（绿丝带）——北港河、南北干渠、北城河、北撇洪沟。以河道水质改善为核心，对河道流路及河床物理特性进行改造和恢复，创造更接近自然的多样化的水流形态，在河道的水文地貌特征得到基本恢复的基础上，进行滨水生物带建设，主要为植被缓冲带建设，最终形成四河阅城的景观带，也是城区与区外环境交流的重要通道。

珠玉相嵌：结合城市绿地系统建设，在综合性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等区域，以湿地建设为手段，结合公园小品建设，营造各类水景观；现有的点状城市休闲绿地相结合，改造水景观成为城市绿地生态系

统的有力组成部分；在各河流交叉点、河道水流滞流区，创造多自然的生态节点；与城市居住、商业、行政等功能区相协调，创造多元的水景观，改善郎溪城市居民的生活环境、生产环境和生态环境。

二、水文化培育

（一）推进物质水文化建设

提升水利工程文化品味。按照文化水利、景观水利要求，对新建水利工程，应把当地人文风情、河流历史、传统文化等元素融合到水利规划和工程设计当中，确保工程质量与艺术美感相结合；对现有水利工程应以提升文化内涵为主，展示当地水文化遗存，并注重美化环境，建设生态绿地和旅游配套设施，力争将每一处重点水利工程打造成为品位高、有特色、影响大的水文化景区；对于年代已久的水利工程应在保护的基础上适当开发，赋予水利工程遗产新的时代元素，打造成城镇居民亲水戏水的休闲娱乐场所或水文化教育培训基地。

重视水文化物质遗产保护。近期以古桥、古井等水文化资源为重点，梳理水文化遗产类别，结合水利行业实际，全面查清水文化遗产的数量、分布、本体特征、基本数据、保存环境和传承情况，建立全县水文化遗产档案，出台相关的保护政策。同时要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的工作方针，切实保护好各类水文化物质遗产，在保持本真性和整体性的基础上，充分运用现代科学技术修复、再现和展示古代水利工程、遗址。

推进水文化精品工程建设。以水利工程为基础，建设水文化示范区、水文化基地、水文化场馆等水文化精品工程。着重突出地方特色和水文

化影响力，增加水工程和水景观中的文化元素，以水文化精品工程带动地方水文化建设，展现治水兴水的人文关怀和文化魅力。

（二）推进行为水文化建设

加强水工程建设文化管理。加强水工程建设的文化管理，提高水文化在工程施工建设中渗透，提升水工程建设的效能。加大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的质量监督，确保所建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和国家规定的验收规范、质量标准的要求，并将体现水文化的特色与内涵作为基本的监督考核指标。

深化城市建设水文化理念。强化河流形态和城市意境，在城市开发中尽量保护和恢复自然河流形态，建构与河道形态相契合的临水区段，促进水体与环境的共生。挖掘水系历史，组织到城镇水系形态设计中，延续文脉，展现水城特色，通过城水互动为城市发展注入新的活力。同时在城市建设中突出敬水的景观文化，强化水文化与城市空间的生态关系，突出“缘水而用，理水为景”的城市形态，协调生态绿线、生态蓝线与生态黄线、生态紫线的关系，突出自然生态景观和水文化原真性的有机保护，打在宁静致远的休闲宜居生活空间。

推进特色水文化事业发展。打造以水文化为主体的优势主导型文化产业，带动以文化休闲、文娱演艺、文化会展、文化艺术品为主体的特色引导型文化产业，在古南丰黄酒、绿茶等特色产业中融入水文化理念，建设重点水文化企业。创作一批水文化相关的文艺精品，举办相关节庆活动，凸显水文化内涵，打造水文化品牌。同时整合全县旅游资源，探索水文化与旅游资源融合发展路径，将水文化与黄酒等徽文化、“跳五猖”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地域特色文化元素相融合。着力打造环南漪湖

养生文化产业带、郎川河生态文化长廊、胥河文化带以及石佛山—天子湖景区、南漪湖福寿岛景区、龙须湖景区、古南丰徽派黄酒生态园，丰富郎溪旅游的文化底蕴。

（三）推进精神水文化建设

传承传统水文化。规划期间着力开展水文化底蕴深厚的古河道和河流沿岸的文物古迹的保护，对于已遭破坏的应尽可能地实施修缮。同时挖掘本土水文化资源，开展水文化遗产资源普查，明确郎溪目前应该重点挖掘保护水文化资源，制定水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传播现代水文化。弘扬新时期郎溪精神中的水文化理念，在学校、社区、机关等区域开展水文化主题教育，利用新旧媒体广泛开展水文化宣传活动，大力弘扬和践行“川纳百智、崇德尚信、勇于担当、追求卓越”的新时期郎溪精神，着力引导和提升广大干部群众对新时期郎溪精神内涵的认知和认同，着力增强郎溪精神的引导力和影响力。

推进水生态文明。落实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制度。建立和完善重点取用水户的水资源管理控制指标，健全配套管理制度；通过水资源的科学规划、合理配置、高效利用、全面节约、有效保护，遏制局部地区水生态系统失衡趋势，保持水生态系统的健康；大力倡导先进的水生态文化观，营造良好的生态文化氛围，要把水文化建设与生态文明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广泛汲取水文化中蕴含的生态文化内涵和生态文明成果，推动水生态文明建设的深入实践。

第七章　规划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组织

健全领导组织。以“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为核心，成立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郎溪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领导小组研究制定推进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的方案和保障措施，协调解决出现的困难和问题，组织和动员各方面力量，确保目标任务和各项工程的落实。各部门根据各自职能，密切结合工作实际，确保完成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的各项目标任务。各具体水域全面实施“河长制”，分别负责牵头推进所包干河段的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工作。

明确目标责任。县人民政府需要把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纳入政府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把规划目标与任务分解落实到各部门、乡镇人民政府，制定年度实施方案。各责任单位要实行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按期高质量完成规划任务。

加强部门联动。按照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工作目标与任务，各单位要切实做好相关工作，并加强单位见的协调联动，形成强大合力。领导小组要加强指导和监督，保证工作进度，解决需协调合作的问题。

二、健全考核机制

实施年度考核。把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工作作为对领导班子及党政领导干部实绩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县政府要与各乡镇政府、相关部门

和企业签订工作目标责任书，并明确相关约束性指标，落实年度考核任务，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干部任免奖惩的重要依据。

明确奖惩机制。建立和完善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工作的奖惩机制，对于严格履行职责、在流域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中做出重大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应给予表彰、奖励；对未通过年度考核的，由县政府或者县政府委托有关部门约谈乡镇政府及相关部门、企业负责人，并提出督促整改意见和期限；对造成水生态环境损害的，依据《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追究有关干部责任。

三、拓宽资金渠道

创新经济政策。制定和完善各种经济优惠政策，积极引导和鼓励企业和民众将资金投入到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工作中来，对有利于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的项目，给予必要的鼓励和支持，对企业进行的技术改造和升级活动，在资金筹措方面，充分吸纳和利用民间资金。

加大财政投入。建立健全公共财政体制和公共服务投入稳步增长机制，调整和优化公共财政支出结构，适当向环境保护领域倾斜、向生态文明建设项目倾斜，充分发挥公共财政的导向作用。建立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转移支付制度，加大对水污染重点地区的支持力度，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实行“三集中”，集中资金，集中投向水资源水环境建设的重点领域和项目，集中解决重点问题。

拓展融资渠道。坚持以市场化的手段，建立多元化的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资金转向生态文明建设领域。根据郎溪经济的特色，利用金融市场建立多元化的投融资机制，完善国家贷款、商业银行贷款、资本运营筹融资、上网招商筹融资等融资途径，进一步拓宽资金渠道。

强化资金监管。为了保证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所需资金，需要建立有效的资金监管制度，并将制度落实到实处，包括资金的来源、资金使用的申请和审核、资金使用过程的监督、资金使用效率的审核与检查、失误的责任追究等。

四、深化规划执行

建立规划评估体系。定期对规划实施进展进行评估，及时调整相关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的目标、任务和工程。规划评估体系包括年度评估、中期（2020 年）评估和终期（2025 年）评估。

明确评估内容。年度评估与中期、终期评估的内容应各有重点，年度评估应着重于目标指标的达标情况、重点工程实施进展等，中期评估和终期应着重于规划目标和规划任务的完成情况极其合理性分析、指标的预测、重点工程实施进展、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困难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评估的结果要通过报纸、电视、网络等媒体想公众进行通报，以便公众参与。

五、强化科技支撑

加大人才引进。推进人才资源市场化建设，完善人才引进制度，吸引硕士、博士及海外高层次创新科研团队来郎溪发展，进一步加快创新驱动，推进郎溪产业转型升级，提升城市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同时，健全人才业绩考核和激励机制，营造人才发展的良好环境。

发展创新平台。提升郎溪科技创新服务能力，加快科技创新服务中心、科技企业孵化器、企业研发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充分发挥院校所和科技人才的作用，构建市场导向、

产学研结合、借力发展的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大力开展科技成果应用与转化，加强知识产权创造、应用和保护，强化自主品牌和标准化建设，提高生态经济的科技含量、市场核心竞争力。

推进交流合作。立足区位优势，充分加强与省内中国科技大学、周边浙江大学、南京大学等高校以及其他研究单位的交流合作，应用其先进的科研成果为郎溪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提供技术支持。同时加强与科研院校的人才培养合作，加大对技术骨干的培养和教育力度，提升郎溪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队伍的综合实力。

六、加强宣传教育

加大宣教力度。加强宣传机构和队伍建设，地方各级政府的各部门要在现有宣教机构设置的基础上，配备专人负责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尤其加强对广大农民群众的宣传教育。加大宣教投入，利用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相关节目、宣传手册等载体，增设必要的宣传专窗、影像设备等，完善宣传的设施建设。

丰富宣教形式。积极拓宽宣传教育的范围，针对中小学生、企事业单位职工、社区居民和农村居民等不同的对象，采用不同的形式。在中小学生中实施“第二课堂”活动，充分利用水环境保护示范点、生态文明示范基地等载体通过观光学习、知识竞赛等形式加强对中小学生水资源和水环境的保护教育；采用宣传海报、科技成果展、科技刊物以及专题讲座等形式，加强对企业是单位人员的宣传教育；而针对社区居民和广大农村群众，充分利用党员以及先进模范的带头作用，通过“世界环境日”、“地球日”等主题活动，让“垃圾分类”、“低碳生活”等走进群众生活，

通过提升居民对环境质量的要求来提升其参与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的行动能力。

强化公众监督。通过新闻媒体、官方网站等载体，加强“河长制”信息、水资源和水环境保护的各项规划、重大项目以及相关实施进展，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形成全方位的社会监督机制。

附表 1　郎溪县饮用水水源及其保护区划分方案

序号	水源地名称	所在乡镇	水源地类型	取水口坐标	功能区范围（水域）		功能区范围（陆域）	
					一级保护区范围	二级保护区范围	一级保护区范围	二级保护区范围
1	龙须湖水库	凌笪乡	湖库型（中型）	119°14′03″E，31°09′27″N	以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0 米范围内的水域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水库周边山脊线以内（一级保护区以外）及入库河流上溯 3000 米的汇水区域
2	岗丰水库	凌笪乡	湖库型（小型）	31°14′56″N 119°19′2″E	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上游整个流域（除去一级保护区陆域）
3	高草湖	凌笪乡	湖库型（小型）	31°09′35″N 119°19′42″E	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上游整个流域（除去一级保护区陆域）
4	独山水库	凌笪乡	湖库型（小型）	31°11′33″N 119°19′39″E	以独山水库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0 米范围内的水域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上游整个流域（除去一级保护区陆域）
5	梅丰水库	梅渚镇	湖库型（小型）	31°13′47″N 119°05′19″E	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上游整个流域（除去一级保护区陆域）

6	梅红水库	梅渚镇	湖库型（小型）	31°14′13″N 119°14′12″E	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上游整个流域（除去一级保护区陆域）
7	一里村水库	建平镇	湖库型（小型）	30°54′28″N 119°02′43″E	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上游整个流域（除去一级保护区陆域）
8	郎源水库	涛城镇	湖库型（小型）	31°06′45″N 119°17′43″E	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上游整个流域（除去一级保护区陆域）
9	杨村水库	新发镇	湖库型（小型）	31°14′15″N 119°08′4″E	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上游整个流域（除去一级保护区陆域）
10	永宁湖	新发镇	湖库型（小型）	31°11′16″N 119°03′45″E	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面积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上游整个流域（除去一级保护区陆域）
11	天子门水库	姚村乡（十字镇水源地）	湖库（中型）	30°55′21″N 119°05′19″E	以十字镇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0 米范围内的区域加以姚村乡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0 米范围内的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水库周边山脊线以内（一级保护区以外）及入库河流上溯 3000 米的汇水区域
12	天子门水库	姚村乡（姚村乡		30°53′21″N 119°06′29″E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	水库周边山脊线以内（一级保护区以外）

		水源地）			区域		域 ，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及入库河流上溯3000 米的汇水区域
13	红旗水库	姚村乡	湖库（中型）	30°54′26″N 119°19′2″E	以姚村乡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0 米的范围内与以宣州区洪林镇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0 米的整个区域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 ，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水库周边山脊线以内（一级保护区以外）及入库河流上溯3000 米的汇水区域
14	新发镇	荡南湖（中型）	湖库（中型）	31°11′16″N 119°04′21″E	以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0 米范围内的区域	一级保护区边界外的全部水域	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 ，但不超过流域分水岭	上水库周边山脊线以内(一级保护区以外）及入库河流上溯3000 米的汇水区域

附表 2　重点工程汇总表

类别	领域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期限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水资源保护	水资源保障及配置	1	老郎川河蓄水工程	新建一橡胶坝，提高河道水位，增加蓄水量；建设城西拦蓄工程，抬高城西站上游水位至 11.5 米。	2018-2019	水务局	相关乡镇
		2	新郎川河蓄水工程	新郎川河新建竹山嘴坝，提高河道水位，保持蓄水量稳定。	2018-2019	水务局	相关乡镇
		3	长溪河蓄水工程	修复涧湾坝、下棚拦水坝、下棚涵和下棚闸，新建山下涵，增加蓄水量。	2018-2019	水务局	相关乡镇
		4	水系连通工程	加快钟桥水库的修建，连通荡南湖、永宁湖和钟桥水库，实施水资源互补。	2018-2020	水务局	相关乡镇
	饮水安全保障	5	郎溪县水源工程	包括郎源水库扩建、钟桥水库新建，小型水库新建，水资源调配及备用水源建设。	2018-2025	水务局	相关乡镇
		6	郎溪县备用水源工程建设	水源地之间的联络管系统。	2018-2019	水务局	住建委
		7	水库联合供水工程	改善郎源水库水质，保障 “引郎济龙”输水工程水质稳定，开展天子门水库联合供水工程。	2018-2020	水务局	住建委
		8	一体化供水网络建设工程	加快实施天子门水库至龙须湖水库引水工程，形成十字、县城区、梅渚“一线三片”的城乡一体化供水网络。	2018-待定	水务局	住建委
		9	郎溪县农村安全饮水	水厂改造增容、管网铺设，新建 1 座县级水质监测	2018-2020	水务局	住建委

				中心，配套远程自动化监测系统。			
	节水社会建设	10	农业节水灌溉体系建设	农田排灌系统的构建筑物配套和渠道防渗建设；喷灌、滴灌等节水灌溉技术推广应用。	2018-2025	农委	水务局
		11	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天子门水库灌区、龙须湖灌区和幸福圩灌区等 5 座中型灌区开展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建设。	2018-2020	农业局	水务局
		12	郎溪县小型灌区更新改造	人民站灌区、同庆灌区和黎明站灌区等 9 座灌区提水站建设及渠道清淤、防渗处理和配套渠系建筑物等。	2018-2020	水务局	农委
		13	港口湾水库灌区（郎溪片区）建设项目	新建港口湾水库灌区郎溪灌溉片区。	2018-2022	水务局	农委
		14	节水型示范企业创建	引导节水减排技术和工艺的发展，开展节水管理，实施工业节水改造，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建成一家省级节水示范企业，5 家市级节水示范企业。	2018-2020	水务局	经信委
		15	节水型园区建设工程	郎溪县十字经济开发区纺织尾水处理循环利用，日收集 2 万吨污水，经过沉淀、过滤等处理回用 1.5 万吨水，建设 37 公里管网输送到织造区和热电厂。	2018-2025	发改委	经信委、水务局
		16	城镇供水管网改造更新工程	改造供水管网、减少渗漏损失，加大管网改造力度。	2018-2025	住建委	水务局
		17	生活节水器具推广工程	推广用水计量设备安装及节水型卫生洁具，限制销售非节水型生活节水器具。	2018-2020	住建委	水务局
		18	节水型单位创建工程	完善公共机构节水管理规章制度和用水计量器具配	2018-2025	住建委	经信委

				备，推进用水分户分项计量。至 2025 年，全县 50%以上事业单位建成节水型单位。			
	防洪排涝	19	郎溪县治涝工程	全县易涝区排涝沟渠进行清淤整治、泵站增容布点建设。新建吴桥 2#和桥东排涝站，重建城西和城东排涝站，完成 22.21 千米河道疏浚、整治和生态护坡，新开挖 11.39 千米河道。	2018-2025	水务局	城管局
		20	郎溪县山洪灾害防治工程	姚村乡永丰村姚家塔所处沙河进行山洪沟治理。	2018-2020	水务局	相关乡镇
		21	郎溪县小型农田水利工程	继续实施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项目。	2018-2020	水务局	住建局
		22	郎溪县“八小”工程	继续实施小水库、小泵站、小水闸、中小灌区、塘坝、河沟、机电井、末级渠系等“八小”水利工程建设。	2018-2020	水务局	住建局
水环境治理	工业源头治理	23	重点行业污染整治	对化工、印染、电镀等重点行业开展专项整治，引导企业转型升级，有序转为低污染企业。	2018-2020	环保局	开发区管委会与相关企业
		24	企业废水达标排放项目	以重点废水排放企业为主，规范企业排污口标识设置，逐步落实废水排放在线监控系统，实时掌控企业废水排放情况，杜绝偷排漏排行为，确保全县重点企业废水达标排放率为 100%。	2018-2020	环保局	开发区管委会与相关企业
		25	企业清洁生产示范工程	开展化工、纺织等重点行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确保应当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企业通过审核的比例为 100%，并争取至 2020 年，建成一批清洁生产示	2018-2020	环保局、经信委	开发区管委会与相关企业

				范企业。			
		26	工业园区中水回用工程	实施十字经济开发区中水厂一期工程和吴桥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工程建设。十字经济开发区中水厂一期工程日：处理规模 2 万吨/日，配套建管网设 37 公里，经过沉淀、过滤等处理回用至织造区和热电厂。吴桥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工程：建设规模 2 万吨/日，配套污水管网 7.7 公里。	2018-2020	住建委	开发区管委会与相关企业
		27	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体扩改建及配套管网项目	完成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及管网更新改造；完成县循环经济园区污水处理厂新建（0.2 万 t/d）及配套管网（12km）建设。	2018-2020	住建委	开发区管委会与相关企业
	生活污染治理	28	城乡污水管网普查	开展全县现有污水管网普查，建立管网 GIS 信息系统，逐步实现实时监测、数字化管理。2019 年，完成城区、城镇建成区污水管网普查；到 2021 年，完成污水管网 GIS 信息系统建设和污水一级、二级输送管网普查；到 2022 年，全面完成污水输送三级管网普查。	2018-2022	住建委	各乡镇
		29	城区污水管网建设更新改造	开展老城区污水管网更新改造，新城区管网建设。	2018-2023	住建委	建平镇
		30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建设及配套管网项目	实施城区及乡镇集镇区域的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建设工程。争取到 2020 年，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5%以上。	2018-2020	住建委、城管局	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

		31	污泥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取缔一切非法污泥堆放点，加快建成污泥处理处置能力 30 吨/日污泥处置工程，全县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 60%以上。	2018-2020	住建委	/
		32	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与集中处理项目	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试点工作，争取至 2020 年建成 10 个垃圾分类收集示范小区。提升现有垃圾集中处理工艺，推进无害化处置及资源化利用。	2018-2025	住建委、城管局	各乡镇
		33	农村生活垃污染整治项目	深入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至 2020 年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建制村比例达 50%以上，2025 年达 80%以上；开展陈年垃圾清理，实施露天垃圾池改造，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试点，至 2020 年全县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处理建制村比例达 90%以上，并建成 10 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示范点；推进自然村常住农户厕所改造，对不能纳入管网集中收集处理的自然村常住农户非卫生厕所进行改造，至 2020 年，至 2020 年，完成全县 16350 户自然村卫生厕所改造。	2018-2025	住建委、文明县建设办	城管局、环保局、各乡镇
		34	城乡生活污水处理运维管理项目	全面实行城镇污水处理厂第三方运行模式，逐步建立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运维队伍。	2018-2025	住建委	各乡镇
	农业源头治理	35	农业肥药减量增效控害	推广测土配方，推广水溶性肥料、生物肥料等新型肥料，推广机械施肥、滴灌施肥等施肥方式；推广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及绿色聚乳酸农用地	2018-2020	农委	各乡镇

				膜等。			
		36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项目	2018 年全面完成禁养区生猪养殖场关停转迁。结合生态养殖模式的推广，按照环境敏感程度不同，逐步开展畜禽养殖粪便综合利用，争取 2020 年全县规模化畜禽粪便综合利用率达 90%以上， 2025 年达 95%以上。开展生态牧场建设，2020 年全县建成 3-5 个生态牧场。	2018-2025	农委	各乡镇与企业
		37	水产养殖污染治理项目	选取南漪湖、涛城镇等重点水产养殖去为试点，推广生态养殖模式，争取至 2020 年建成若干个水产生态养殖示范点。	2018-2020	农委	各乡镇与企业
	跨界污染治理	38	跨界污染治理项目	完善区域联防联治机制，统一管理流量与水质；加快完成狮子口、梨园口水质水量自动监控站建设，强化对入境河流水质水量的监控；参照其他省市生态补偿政策，探索和建立跨界水环境补偿机制，以断面污染物通量为核心开展广德与郎溪的水生态补偿。	2018-2020	水务局、环保局	
	饮用水源综合整治	39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	近期完成物理隔离和生物隔离防护设施建设，规范交通警示牌和宣传牌的设置。开展合格饮用水水源地创建，2020 年前创建 3 个合格饮用水水源地，2025 年前全县合格饮用水水源地创建比例大于 80%。	2018-2020	环保局、水务局	各乡镇
		40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综合治	2018 年底完成各饮用水水源地周边工业企业、集中	2018-2025	环保局、	各乡镇

			理项目	式畜禽养殖场、村庄人口排查，2020 年前完成保护区范围内各类污染源进行清理整治；同时加强库区内源污染的防治，合理控制库区水产养殖规模，加强航运、水上娱乐船等船只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达标排放管理，并根据需要实施底泥清淤处理。		水务局	
	水环境整治	41	重点河湖污染整治项目	全面落实“一河（湖、库）一策”实施方案，2020 年前重点完成水质改善型控制单元和风险防范型控制单元内河湖整治，建立完善的风险防范机制。同时进一步推进全县河道污染防治方案的实施。	2018-2020	水务局	环保局、住建委等相关部门以及梅渚镇、建平镇、涛城镇等相关乡镇
	环境监管	42	水环境管控治理完善项目	建立和推行多层次水环境管理考核体系，强化从日常监督管理到长效管理目标考核、上级河长对下级河长以及县对乡镇的考核；提升水环境管理的现代化水平，实现水环境管理的信息化、规范化和现代化；建立和完善水质恶化应急处置、超标准强降雨应急处置、水上突发事故应急处置等水环境危机处置机制；建立河湖日常监管巡查制度，加强对涉河活动的巡查以及违法水事件的防范。	2018-2025	河长办	水务局、环保局
		43	水环境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完善县域水环境监测网络，增加各河道出入境及入南漪湖断等监测断面，逐步建立和完善水资源环境	2018-2020	环保局、水务局	/

				统一监测管理平台。			
		44	环境执法能力提升项目	加强环境执法监管队伍建设，加强专业技术培训，严格落实执法、监测等人员持证上岗制度。	2018-2020	环保局	/
		45	环境信息公开项目	定期公开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供水厂出水水质状况和用户水龙头水质状况；重点排污单位依法公开污染源排放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深化河长制信息公开，争取至2020年，全县河湖启用电子化“河长制”信息公示牌，及时公开各级河长信息、“一河（湖、库）一策”治理方案主要内容、河道水质情况、河道治理时间表、河道治理标准等信息。	2018-2020	水务局、环保局	各乡镇和相关企业
水生态修复	水生态空间管控	46	生态保护红线管控机制构建	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地界勘探与标识建设，出台生态保护红线管控机制。	2018-2019	环保局	国土局、住建委、水务局
		47	城市蓝线划定	根据《城市蓝线管理办法》，结合本规划基本原则，划定郎溪城市蓝线控制管理范围，并出台相应管控措施。	2018-2020	水务局	住建委
	水系完整性维护	48	城区水系重构工程	新开城东撇洪沟，打通大岩河与钟桥河、大岩河与微波河、北港河的连通，引钟桥河的水入城；连接南北干渠与钟桥河、涟漪河与经村大塘；拓宽、疏竣中港河，连通中港河、南北干渠、微波河，最终形成一个网状的城区水系。	2018-2020	水务局	住建委

		49	中小河流治理及水系连通工程	新郎川河、飞鲤河、长溪河、大沙河、梅溧河、凌笪小河、姚村河、荡南河等 8 条河流治理及水系连通工程。	2018-2020	水务局	各乡镇
		50	水库新改扩建工程	郎源水库扩容项目、钟桥水库新建项目、诗文村水库等 9 座小型水库新建项目。	2018-2020	水务局	各乡镇
		51	湖库连通工程	实施“引郎济龙”、“天子门水库至龙须湖水库”、“引岗济梅”、“引新发水库水至杨村水库”、“梅渚东水西调”等“库库连通”工程和“引郎源水库至梧桐湖公园（经土桥水库）”、“引钟桥水库入城”项目。	2018-2020	水务局	各乡镇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	52	水源涵养林建设工程	开展天子湖、红旗水库、龙须湖、钟桥河等重要河湖源头的生态公益林建设；加快新老郎川河和沿湖重要河流两侧的生态防护林建设，巩固退耕还林、森林增长工程成果。	2018-2020	林业局	各乡镇
		53	水土保持工程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41.5 平方公里。	2018-2020	水务局	林业局
		54	生态河道建设工程	采用清淤疏浚、岸坡整治、堤防加固、堰坝工程、生态修复等工程措施，完成老郎川河、钟桥河、连接河、大沙河、长溪河、飞鲤河、梅溧河、姚村河、凌笪小河、荡南河等河段生态修复。	2018-2025	水务局	林业局
		55	饮用水源地生态建设工程	采用生态隔离带建设、消落带生态修复、水下带建设、入库河口生态修复、上游涧河廊道湿地生态林带建设等手段，构建水源地多层次的生态屏障，对	2018-2020	水务局	林业局，各乡镇

				污染物进行有效阻隔，对水环境进行有效修复。			
		56	良好湖泊生态建设工程	以良好湖泊建设为目标，采用多种手段开展南漪湖、荡南湖、永宁湖等湖泊生态修复。	2018-2025	水务局	环保局，各乡镇
		57	湿地建设工程	完成天子湖省级湿地公园和五塘湖（梧桐湖）省级湿地公园建设，同时推进南漪湖湿地保护与修复工作，建立安徽扬子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湿地保护长效管理机制。	2018-2020	林业局	水务局
		58	万亩圩堤整治工程	新老郎川河两岸及南漪湖东岸毕桥镇、东夏乡重点万亩圩口达标综合整治，进行湿地修复，推进“退田还湖”。	2018-2020	农委	水务局
水景观建设	景观河道建设	59	郎川河滨河绿带工程	建设绿地面积 59.48 万平方米，城区设置 2-3 个亲水平台。	2017-2018	住建委	水务局
		60	钟桥河城市绿道建设	沿河绿化改造提升，滨岸带建设。	2017-2020	住建委	市政园林局
		61	大岩河生态化建设工程	郎源路至钟桥河路长约1100米街旁带状公园，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拓宽、清淤、疏浚驳岸、景观绿化及夜景照明等。	2017-2020	住建委	水务局、市政园林局
		62	北城河水系开挖驳岸与景观绿化工程	郎川大道至郎源路长约 1900 米带状公园，建设内容包括河道驳岸、景观绿化等。	2017-2020	住建委	水务局、市政园林局
		63	中港河文化长廊建设	结合中港河拓宽、截污、清淤、驳岸建设、景观绿化等河道整治提升工程，沿河设置历史文化介绍景观小品。	2018-2020	住建委	水务局、文旅委

		64	微波河、涟漪河景观绿化工程	河道拓宽、清淤、疏浚驳岸、景观绿化及夜景照明等。	2018-2020	住建委	水务局、市政园林局
		65	城区河道排洪泄涝工程	北干渠、城东渠、大岩河、北城河等河道进行生态化改造，强化河道的蓄泄功能。	2018-2022	住建委	水务局、市政园林局
		66	城区生态景观河道建设工程	北港河、南北干渠、北城河等河道进行改造和恢复，开展滨水生物带建设以及河道两侧绿化带建设。	2018-2022	住建委	水务局、市政园林局
	湿地景观建设	67	钟桥河湿地公园建设	钟桥河沿岸绿化、生态景观、亮化等湿地建设。	2017-2025	住建委	水务局、林业局
		68	梧桐湖湿地公园建设	梧桐湖沿岸绿化、生态景观、亮化等湿地建设。	2017-2025	住建委	水务局、林业局
		69	天子湖湿地公园建设	创建省级湿地公园，面积 0.8 万亩。	2017-2025	林业局	水务局
		70	月亮湾公园	新建月亮湾湿地公园。	2017-2020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水务局、林业局
	景观旅游建设	71	南漪湖芡实生态观光园	打造以芡实种植、加工、观光体验。	2017-2025	文旅委	水务局、林业局
		72	丹阳半岛景区	休闲渔庄、生态别墅、养老公寓、度假农庄、水上游乐中心，儿童乐园、百鸟园，生态茶园，打造国家 4A 级风景区。	2017-2025	飞鲤镇	文旅委
		73	滨湖生态旅游	湿地公园建设、旅游码头、休闲度假区、乡村民俗风情体验区及滨湖沙滩运动区等。	2017-2025	毕桥镇	文旅委
		74	万荷山庄	建成荷花观赏园、现代休闲渔业示范基地、生态旅	2017-2025	飞鲤镇	文旅委

				游趣味体验园和青少年湿地科普教育基地。			
		75	梅涛乐园	主要建设景观园林、水上乐园、水上彩桥、水上餐厅、人造沙滩、梅园度假村、养老院、室外标准游泳池、采摘园、垂钓园、接待中心等。	2017-2025	涛城镇	文旅委
水文化建设	文化产业	76	跑飞路风景旅游大道	将南漪湖旅游度假区以及周边区域与郎溪县城“串珠成链”，打造成生态旅游风光带、走读郎溪的文化遗产廊道、皖南特色的第一条著名风景道。	2017-2025	飞鲤镇	文旅委
		77	南丰徽派黄酒小镇	改善水系，融入水文化，围绕南丰徽派黄酒小镇建设老字号非遗陈列馆、特色小镇规划馆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体验点、藏酒阁等景点场馆建设，共计1000m^2。	2017-2025	文旅委	相关企业
		78	中华茶博园	融入水文化理念，设置研发区、名茶品类展示交易区、茶文化展示区、茶树品种园接待区。	2017-2025	毕桥镇	文旅委
		79	重点水文化遗产保护工程	开展水文化遗产资源普查，实施古河道、跳五猖等水文化遗产保护。	2017-2025	文广新局	
	宣传教育	80	水文化教育基地建设工程	建设水文化博物馆、湿地园等，打造水文化教育基地和实践基地，开展宣传教育。	2017-2025	文广新局	教育局
		81	水文化宣传平台建设工程	通过微博、微信公众号等网络新媒体方式以及广告牌、横幅、宣传栏等传统方式宣传水文化理念，营造水文化宣传教育的良好气氛。	2017-2025	文广新局	县宣传部